

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3、14 次臨時會議事錄

壹：第一次會議

報到、開幕典禮、預備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5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名聰、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長：魏碩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徐世鋜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粘頤誠

社政課長：詹慧玲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白靜瑜代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黃秀鑾代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早，我們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今天是永靖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3、14 次臨時會開會，大會開始，全體請肅立、主席請就位、唱國歌，向國旗暨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一鞠躬、再鞠躬、三鞠躬，主席請復位，全體請坐下，接下來請主席致開會詞。

主席致開會詞：

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本會第 22 屆第 13、14 次臨時會開議，本次會議主要審議公所及代表提案等。最後預祝本次大會圓滿順利，現在宣佈開會。

主席宣佈開會

預備會議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預備會議，報告本次臨時會議事日程，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3、14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如下：

- 9 月 22 日星期一 報到、開幕典禮、預備會議。
- 9 月 23 日星期二 討論提案。
- 9 月 24 日星期三 討論提案。
- 9 月 25 日星期四 討論提案。
- 9 月 26 日星期五 討論提案。
- 9 月 27 日星期六 例假日。
- 9 月 28 日星期日 例假日。
- 9 月 29 日星期一 例假日。
- 9 月 30 日星期二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本次議事大要：審議鄉公所及代表提案等，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針對本次議事日程表，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如果沒有意見就按照原議事日程表進行。

本會秘書李文棋：本次大會議事日程，照原議事日程表進行。

主席林致安：我們今天會議進行到此，散會。

散會：上午 9 時 55 分

貳：第二次會議

討論提案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名聰、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 長：魏碩衛
民政課長：徐世錫
建設課長：粘頤誠

主任秘書：劉茹華
行政課長：柯皓元
社政課長：詹慧玲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羅啓隆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黃秀鑾代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主席宣佈開會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好，我們目前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今天是 9 月 23 日，議事日程進行到討論提案，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代表如有建議，請踴躍發言。

本會秘書李文棋：現在報告鄉長提案第 1 號案。

鄉長提案

鄉長提案第 1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為 114 年度公設路燈及號誌電費，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44 萬元整，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因電價不斷調漲致本年度編列之預算不足以支應，提請審議。

理由：一、本年度預估 10-12 月份(計 2 期)所需電費約 125 萬元，仍不足預估繳費金額約 44 萬元。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五款「依法律或經核定有案之契約義務必須之支出」規定。

辦法：請貴會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建設課長報告。

建設課長粘頌誠：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建設課針對路燈電費的部分做說明，我們去年度其實在編列路燈經費的時候是有點不足，因為我們每個月電費大約 31 萬元左右，每一期二個月大約是 62 萬元左右，各位代表可以看後面的附表，我們今年度編列經費是 276 萬元，雖然上一次有支用第二預備金，因為第二預備金有一部分拿去做廚餘桶了，當時只有拿到了 52 萬元的第二預備金，經過計算以後，還需要 44 萬元左右，43 萬 8,900 多元，所以我們這次提出墊付是 44 萬元，請各位代表支持。

主席林致安：各位代表有什麼要對這案有疑問要提問的？你們明年的部分編得夠

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明年的部分，我們在縣府的補助，他本來補助一半，應該說之前交通部補助一半，現在因為財劃法通過以後，他們是希望由縣府補助。但是我們也詢問過縣府他們是不願意補助，所以明年的電費除了每個月 31 萬元，總共 300 多萬元以外，會再乘以二倍，因為本來補助的一半現在都沒有了，我們明年會足額編列，大概會編到 800 萬元左右，會比需要的還要多一點點。

主席林致安：針對我們鄉的路燈，課長，之前我有跟你反應過，我們出去的時候常常看到白天的路燈還在亮，這個問題我是覺得，因為你有跟我講電力公司他是算盞的，但不管怎樣我們台灣現在是缺電，所以我是建議公所、村幹事、我們所有的人、包括代表，如果有出去有看到路燈白天還在亮的，應該也要請建設課去反應，不要因為電力公司跟我們算的是盞的，白天不需要就浪費電，會形成資源浪費，不管是誰花錢的，都是花全台灣的錢，我們每個都是納稅人，我之前跟你講的那幾盞還在亮的，你們有去回報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們如果有發現白天亮的，我們都會派工去修理，通常是點滅器的問題，只要一接到通報我們就會趕快處理。

主席林致安：好。你們也剛好現在討論路燈的問題，之前四竹路、福興段會亮，竹子村那一段不亮，查起來的原因是什麼？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這是因為 7 月 8 日的豪雨、颱風有電擊，電擊後當時竹子村有 50 盞的 LED 燈全部都燒壞掉了，未來我們在路燈的維修經費如果比較寬裕時，我們會把它裝設防突波的裝置，讓有雷擊時或許就只有那一盞會壞掉，不至於全部都壞掉，這樣就可比較避免大規模損壞的問題。

主席林致安：我剛剛有問你一個問題，為什麼四芳村、福興村這一段基本上是亮，只有竹子村那一段不會亮，你們有去查什麼原因？就你講的這個原因而已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竹子村，我們有針對各個路口，車流量比較高的路口，我們會優先去修復，竹子村損壞的比較多，我們還不太確定是否有哪些也是重要的路口沒有去積極維修。

主席林致安：好，課長，我直接講，因為四芳村跟福興村，它吃的電是我們永靖所的，竹子村那一邊吃的是哪一所的？

建設課長粘頤誠：應該是溪湖吧？

主席林致安：所以你們沒有去查？

建設課長粘頤誠：那邊的損壞其實並不是線路電力的問題。

主席林致安：應該是這麼說，因為它臨界的是二個所，那裡應該是北斗所的。因為我們颱風時有停電，很多台電在進行送電的時候有可能是逆電流，造成整排的路燈損壞，這部分其實有些公所是會去跟台電做索賠，你們之前有無檢討過這個問題？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們第一時間也有請台電查修，他是說他們的線路…。

主席林致安：你們現在連什麼所都搞不清楚了，你們是跟哪一所反應？

建設課長粘頤誠：就算我們跟永靖所問，他們也會幫我們去詢問，那邊我們確實有去確認過，並不是台電的問題。

主席林致安：所以有確認不是因為送電的時候逆電流，造成整排的路燈全部都破損？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我們在當時沒有發現這個問題，包括我們的廠商過去也沒有反應到這個問題，以後我們會再注意看看會不會有此狀況，導致我們路燈大規模地損壞，因為逆電流跟電擊可能表現出來的樣子會有一點像，如突然地很高的電壓導致那些電器損毀，當初沒有針對這部分去確認，現在是沒有辦法再去做確認。

主席林致安：我想要的是針對路燈的部分和後續所有的行政單位、所有的工程，如果有損壞的部分不要一味地只是花錢我們自己修，一個正確的行政團隊，是必須看的眼光要遠一點，該爭取的、該為鄉庫把關的，我們必須要去做。再來還有另一樣是路燈的問題，我們永東村農會前面一直延伸到永靖國小，壞了很多天，你們一定要等到村長要帶人去抗議的時候，你們才要積極修理，永靖街那條路對我們來講是主要道路，壞了五天才要去修理，逼的村長打電話進來罵，說要找居民去抗議的情況下，你們才願意去修，如果按照工程合約是三天之內要修好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東門路那邊之前本來是壞一整排全部都不亮。

主席林致安：如果是一盞，人家也不會要來抗議，危險性也沒那麼高，是一整排都壞掉。

建設課長粘頤誠：對，我們那時候針對那部分已經先去修過一次了，然後到禮拜六的晚上，村長再通報還有四盞沒有亮，他當時也是講一整排，但實際上我們去找，應該是禮拜五晚上，禮拜六我們馬上去看應該是有四盞不亮，那四盞應該是地下線路的問題。

主席林致安：錯了，我星期四的時候就已經跟你們講了。

建設課長粘頤誠：所以後來有去修過一次，只剩下四盞還沒有修。

主席林致安：然後要等到村長要找人來抗議，才在星期一早上緊急去處理，也超過三天，所以我剛剛一直在講五天了，其實還是一樣，對於大眾的安全有隱憂的部分，我們處理的積極度要高一點，不要每次都要等到人家來罵的時候才處理，這是路燈的問題。剛好你也在這裡，我也不要讓你跑來跑去，像我們西區迷蝶鄉前面那一攤積水，跟你們反應了多久？連要跟你們借一個抽水機也不願意借，如果有一些長者在那為了閃避積水跌倒，怎麼辦？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那條路是屬於縣府的。

主席林致安：縣道的，我問你，居民跌倒有在分嗎？我們是否要交通安全、居民的安全為首要，你們的態度是怎樣？推卸責任，那條路是屬於彰化縣政府管的，但是因為側溝是我們公所管的，沒有辦法排水造成積水，在那裡推卸責任，不管怎樣是否都是永靖人在走？縣政府也有放一台抽水機在這裡讓我們應急去處理，為什麼跟你們借也不要？你看抽水機放下去之後，積水全退了，這樣長者或者所有的用路人是否比較安全，為什麼連基本的跟你們借一下抽水機，你們也不願意？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因為那條路是屬於縣府的，包括側溝也是縣府的，所以其實是縣政府有責任要把積水的部分做處理。

主席林致安：課長你這個論述，我不同意，為什麼？因為都是永靖人在走的，你不能說因為那條路淹水淹在縣政府的責任歸屬，我剛剛跟你講的，一直強調一件事，我們公所裡面有抽水機，為什麼不願意借？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縣府也有抽水機，他們那天也有派人…。

主席林致安：現在安裝下去那台是不是縣府放在我們這邊，供我們緊急做調配的？你寧願放在倉庫，也不願讓用路人行走的安全，你們現在的觀點是這樣是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如果說我們已經有改善的計畫了、我們的經費都足夠的話，我們可以用抽水機去做應急的處理，但是抽水機沒辦法做長期的，如果今天沒任何的改善的計畫、縣府那邊也沒有要給錢的話，抽水機是沒有辦法使用長期。

主席林致安：我問你，如果這積水是積在你家前面，你爸媽天天要走這條路，你還會用這樣的心態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認為工作的話，還是要把權責分配好。

主席林致安：所以你們寧願看到民眾跌倒，也不願意借抽水機。你們認為這樣做還是很委屈？把抽水機拿出來應急是錯的，是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如果已經有改善計畫，我認為抽水機來做應急處理是恰當的。

主席林致安：本來就有改善計畫了，不是要花我那個建議款去做側溝嗎？已經有改善計畫，跟你們借也不願意，一定要等到有人發文，你們才願意借。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有改善計畫以後，我們就有把抽水機載過去了。

主席林致安：事實是這樣子嗎？我們秘書跟你協調、講什麼話？我覺得一個人做人基本的不要昧著良心，明明那些長者天天要從那裡經過，我不知道你們在卡什麼？連借一個抽水機就可以改善很多人的安全，你們不願意。

建設課長粘頤誠：應該是說縣府那邊要去積極地去動作，不是我們的權責的話，我們可以協助。

主席林致安：所以如果以後假設是縣道的、有立即危險性，公所也不能為了民生需求、民眾安全先行處理，你的意思是這樣子是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如果縣府有請求我們協助的話，我們會協助，但是過去縣政府的態度，他覺得那個是公所本來就該做的事情，這樣我們沒有辦法接受，因為權責還是要分清楚。

主席林致安：課長，我 8 月 10 幾日的時候已經有發文，我們也有會勘過，那條為什麼會不能排水，因為我也一直跟你們講，之前颱風的時候，大排滿載，所有的異物往排水孔堵，要求你們先去做人工清理、清淤，或著是用新，你們完全都不願意。

建設課長粘頤誠：因為它的排水孔大概是 6 英尺而已，我們的清淤車沒有辦法清，我也知道那邊的住戶有找包通的，可能壓力也不夠。

主席林致安：課長，那天在那裡會勘的時候，你也有去，我從那一天就拜託你們趕快先把抽水機拿去做應急處理，你們也不願意。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就是剛剛講的因為都還沒有改善計畫，權責在縣政府，所以我們沒有辦法這樣子做。

主席林致安：我剛剛就不斷地講了，縣政府就有抽水機放在我們公所裡面，讓我們應急去做調度，你們寧願放在倉庫、也不願意改進民眾行的安全，你們這樣的心態，我真的非常不認同，我也對我們地方所有的民眾感覺到真的是太心寒了。

建設課長粘頤誠：那台抽水機雖然是縣府放在這邊，是水資處放的，所有的油料、

人工也是需要公所來支應，像那天去會勘也可以看得出來，縣府也有抽水機，他們可以用他們的開口合約來做改善。

主席林致安：你認為我們西區這些長者天天從那走過，不值得公所花一、二千元、幾千元、甚至一、二萬元？3號代表。

3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公所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因為在發生之前，我有接獲很多村民反應，我有去了解也有拜託老闆娘，但是很多人經過跟我說，因為他就是要澆那兩隻烏龜，才會造成這樣。我是不希望我們人的生命還比烏龜的性命更不值得，照我了解是否可能因為造成我們同安的那個人自殺完，有一點故意要把焦點模糊掉？我是覺得主席、我們都是民意代表，我們為了地方百姓守護安全，是我們的職責，因為我們有爭取趕快處理，我們是正確的沒錯，但是我是覺得他是不應該每天澆那二隻烏龜，澆那二隻烏龜的水，要不然在過去怎麼都不會這樣？我有跟他們老闆娘說。

主席林致安：其實天能兄，我去現場超過6次，我和課長、技士都有去，你外面聽到的不對。

3號代表陳天能：涵洞都堵住了沒錯，阿標（村長）也說他有拜託公所去清一次，沒辦法清，我們針對那事情要趕快去處理沒錯。

主席林致安：天能兄，因為我去了6次，所以這條溝我清楚，因為從對面有一條橫的過來，他們若要清洗，那邊塞住了。

3號代表陳天能：對，我和阿標（村長）也有去，也有去拜託高○睿。

主席林致安：之前在施工的時候，裡面中間有個接頭去把它反轉了，整個都用掉了，所有積水是在大水和颱風來之後開始積的，你若去後面看就知道，水管裡面插很多樹枝在那邊。

3號代表陳天能：當初的設計不對，改善計畫……。

主席林致安：我們這次有要下去做。

3號代表陳天能：主席有花你本身的預算。

主席林致安：因為那是為了地方的安全。

3號代表陳天能：針對這件事情，我們照理說要跟他們說、我們跟他們拜託，叫他們不要再澆那二隻烏龜。

主席林致安：其實現場大家、包括秘書都有去看，不是澆烏龜造成的，因為水很大你知道嗎？

3號代表陳天能：要不然以前怎麼都不會？

主席林致安：以前所有的積水，是因為淹大水之後，我們的水超過排水管，是否所有的垃圾會回流？

3 號代表陳天能：那邊應該是對面有在做食品的，他的麵粉排到那流過來，有去影響到。

主席林致安：最主要的原因是那條埋的管完全都不通，所以不管是像你講的小區的水也好、還是對面的排水也好，排下去無處宣洩就一定會積上來，是這樣的。我剛才會比較憤慨是因為我們大家、尤其我也是西區的人，我們鄰居、西區的長輩，那條永福路對我們來說是主要道路，積水在那邊不管是什麼原因造成，我們一定要去排除，不能讓那些長輩騎到那邊去跌倒。

3 號代表陳天能：對，主席我們針對問題去解決是沒錯。

主席林致安：對，我剛才才會這樣講，計畫改善已經有了，沒關係但是過渡期還要一、二個月，我們是否要想辦法讓那邊不要積水？我們要跟公所借抽水機，因為這件事情我剛好有參與到，只有我和秘書去講，最起碼講了十次，不借就是不借，一定要等到人家 PO 文的時候才願意借，抽水機放下去之後就不會再積水，這樣是否效果就出來了？現在我們所有民眾的安全，卻要分這是縣府或是公所的，這樣對嗎？我們有辦法處理的是不是就要趕快處理了？還要這樣分，若到時候所有的東西都要這樣分，你們公所推給縣府、縣府推給中央，都跌死多少人了？是否有危險我們就先要處理了？

3 號代表陳天能：我們很多人都故意說要回去開貨車開過去，故意要讓水濺到裡面去在有客人進去時，我說你不要這樣做，大家不要意氣用事，要尋求問題如何解決，這才是重點。

主席林致安：其實什麼原因造成的，既然已經造成了，我們就想辦法排除危險，這是行政團隊最基本的，連道安、人民的安全都不顧了，像這樣的是要再如何有作為？課長回坐。針對這墊付提案，有無問題？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主席、秘書、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大家好！課長你剛才說的路燈，關於到 7 月 8 日後續的路燈，陸陸續續從頭到尾差不多二個多月，還有一些路燈都還沒亮的問題，你有去了解有些新裝的路燈是否還有在保固期內？保固期內損壞的，合約書裡有規定到多久要去維修？還是通報多久之前、最晚就要去維修？這部分是否請你答覆一下，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8 號代表答覆，如果是在保固期內我們的系統裡面都會有紀錄，保固期比較不會特別去寫多久要去修復，但是原則上他們，我再回去了

解看看，因為他們若有過去都會去處理，所以應該理論上通常也不會高於…。

8 號代表吳國隆：所謂通報完幾天內，就是他的工作天，當然這才是一個效率，也是用路人的安全。經過本席了解後有一些路燈，因為這種種的說法就不多說了，最主要的是身為地方的民意代表也好、鄉長也好、你們主管也好，這本來就是你們的權責，你們要著手趕快去想辦法，不要去講什麼，重點也是要去解決而已，事實上經過這次，聽了覺得有時候感覺不是很好，怎覺得有互推的感覺，期待針對事情來解決，想盡什麼辦法，這才是永靖一些大目標去做，像剛才你說水的部分，最主要是看如何趕在第一時間去改善，包括雨水積在那，雖然是兩極化，但是不要分地方、政府，人與人之間的仇忿還拿出來講，這是要不得，我們行政機關是執行單位而已，要怎麼做解決，這是個想法朝這方向去做。路燈部分，我剛說的這個，你說還要了解，所以在那段時間，我知道若損壞的保固期怎有辦法拖這麼久才維修，覺得這部分是你們的問題，這不是廠商的問題，你們合約書怎麼訂定的我不知道，你不能把這些責任都丟給那些鄉親，因為沒錢還是如何？鄉親只知道你們多久裝好就好，若說下雨、天候影響，這大家都可以作說明，這部分再麻煩你們，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8 號代表吳國隆：課長再問一下好嗎？我們現在正在講的公共設施環境改善，我看你們從 3 月份一直在做週邊的環境改善，但你們的施工期 90 天，所以在 6 月份就要完成，這是鄉親關心，我們溜滑梯、沙坑這本來就是施工趕快去完善，目前是遇到什麼狀況？你可以跟大家報告一下，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8 號代表回答，我們沙坑、溜滑梯現在是在辦驗收，9 月 30 日就要去驗收，如果驗收通過的話我們就會盡早開放，若有缺失要改善的話會再晚個一、二個禮拜，我們是希望 9 月底、10 月中之前就能夠開收。

8 號代表吳國隆：對，我剛才說的 3 月幾日開始到 6 月 10 日，到現在已經 3 個月又 3 個月，我們是否要把時間縮短，我們工期已經完成之後，趕快給鄉親使用，要不然一直圍著也覺得很奇怪，有時候這樣子也會造成一個髒亂點、危險點。你說要讓小朋友做個戶外休閒的公共場所，現在對面公所有再新設施，這也照我們工期去做、去完善，時間趕快做好。

建設課長粘頤誠：好，是。

副主席黃玉雪：各位代表針對第一號案，有什麼意見嗎？沒有意見，照原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 1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為 114 年度公設路燈及號誌電費，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44 萬元整，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因電價不斷調漲致本年度編列之預算不足以支應，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2 號案。

鄉長提案第 2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農業類

案由：為辦理「114 年度農糧剩餘資源循環設備計畫-彰化縣政府」，農業部農糧署同意補助經費計 118 萬 800 元、本所配合款 13 萬 1,200 元，總經費新臺幣 131 萬 2,000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114 年 8 月 19 日農糧中資字第 1141284925 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為申請購置具粉碎 20CM 直徑樹枝能力之枝條破碎機 2 台。

三、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之規定。

辦法：提請審議。

副主席黃玉雪：我們請農業課長報告。

農業課長卓宜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農業課在此報告，因為在鄉長和素月立委的積極爭取之下，我們今年終於獲得中央農糧署補助我們購買二台中型的樹枝打碎機，來處理鄉內苗木和葡萄藤還有茄子的枝條，因為這是今年補助的，所以一定要在今年我們必須要把這台機器買進來，總經費 131 萬 2,000 元整，以上報告。

副主席黃玉雪：我們請 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課長，很感謝陳素月立委和鄉長極力爭取這二台破碎機，破碎機的營運方式，你大概說一下，還是還在研議中？

農業課長卓宜興：回答 5 號代表，目前我們初步購買進來之後，會放在清潔隊部，人力還有後續的操作是清潔隊會去規劃，原則上不管是用什麼形式，這是環保局的規定，一定要收費，不管是送到清潔隊部去破碎，一定要收費，你借出去也是要破碎，因為是屬於廢棄物的清理法規，以上報告。

5 號代表邱垂梓：這環保局有增加人員給我們嗎？這二台？

農業課長卓宜興：回答 5 號代表，因為是清潔隊去規劃的，可能要問清潔隊，以

上報告。

5 號代表邱垂梓：課長，專歸清潔隊，是否在你們研議當中要推廣讓鄉親們知道，要充分地讓百姓知道我們公所有這項服務，以上，謝謝。

主席林致安：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這立委幫我們討這二台很好，我有一點希望，我們西區一些種樹苗的，他們針對一些樹枝問題很頭痛，如果他們還要動用車輛來載是否有點困擾？我們今日有這很好的利益，過去他們獨鰲這園藝業都會裁一些樹枝下來，大部分都是用燒的，今日我們有這二台，是否針對獨鰲這邊，拜託村長把我們竹子村一些種葡萄的，他們葡萄藤的問題也很嚴重，拜託村長或是村幹事過去宣導，使用者付費沒錯，因為這不一定大家都有用到，一人一行業，業者面積也不一定，課長你看，他們若來是用噸數還是用什麼去算？

主席林致安：天能兄，跟你打斷一下，還是要先請他報告現在這二台的大小、有辦法做什麼？要不然我們都不知道。

3 號代表陳天能：可以到直徑多少、可以到多大？

主席林致安：我們先請課長報告這二台的規格。

農業課長卓宜興：回答主席和代表的提問，原則上這二台，因為每一個廠牌的大小、型態不一樣，但是我們標案的要求就是要濕木頭最起碼可以絞到 20 公分，因為超過 20 公分的碎木機就已經是大型的，那一台都要 300 萬了。

主席林致安：我們的是小台的，你們標案是多少錢的？

農業課長卓宜興：我們是中型的。

主席林致安：一台多少錢？

農業課長卓宜興：一台 131 萬元除以 2。

主席林致安：這是小台的而已。

農業課長卓宜興：我們規劃是自走式的，它可以人下去駕駛讓它在那邊移動。

主席林致安：這樣是小台的。我之前不是一直在講有一個大型的，本來是預計要放在竹子村，後來想說溪湖也有在爭取，不是有一個大型的，那台委員有沒有要到？

農業課長卓宜興：報告主席，我沒有什麼印象有沒有大型的。

主席林致安：我們去年不是有在講？

農業課長卓宜興：跟主席回答，我們有了解目前溪湖那邊不太願意對外講，內部

到底是什麼問題，我們有打電話至鄰近的鄉鎮，怎麼去處理破碎枝條的問題，我們都問過了。

主席林致安：我記得好像在永興國小辦說明會的時候，鄉長不是要去屏東爭取大型的破碎機？這台後來是在溪湖還是怎樣？因為我們竹子村會產生很多都是葡萄的藤蔓，那台現在到底是溪湖那邊有？還是像俊安(名璽)代表說的在埔鹽？都沒有？大型的都沒有下來？都只剩這些小型的？我講的是這台大型的，如果溪湖不要，鄉長你也可以去爭取看看，我們永靖也是苗木之鄉也很需要。

農業課長卓宜興：我回答主席的問題，因為大型的去化廠像在溪州有配置一個，可能必須要有外包公司去做，那個場地要非常大，而且它的揚塵是非常嚴重，要每天去灑水，所以那時候我們有去觀摩過，說實在地在我們鄉內可能要找一個合適的地點真的不容易。我相信其他彰化的鄉鎮也是因為這個樣子，後來大型的碎木機的計劃所以才中止，包括他們的去化廠目前也可能都停滯在那。我們當初會爭取到二台中型的是因為我們目前主要是葡萄藤還有茄子的骨，苗木的話一般來講，我們每年裁剪去枝條時量會比較大，如果是一整棵的樹要處理掉的話，他應該是會賣給做菇包的木屑廠，所以我們才會規劃用中型的破碎機。再來就是我們的路也不是每一條都很大，就算重劃區要下去也不見得是真的很方便，我們規劃是如果可以到現場是以中型為主，至少清潔隊的資收車是可以上去的，如果再大型的話基本上一定要到場區去，而且場區要找的話也真的不太方便，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一案，各位還有沒有什麼問題要問的？照案通過，課長回坐。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 2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農業類

案由：為辦理「114 年度農糧剩餘資源循環設備計畫-彰化縣政府」，農業部農糧署同意補助經費計 118 萬 800 元、本所配合款 13 萬 1,200 元，總經費新臺幣 131 萬 2,000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主席林致安：我們今天就先審這二案，今日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上午 11 時 01 分

**參：第三次會議
討論提案**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名璫、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	長：魏碩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徐世錫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粘頤誠	社政課長：詹慧玲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白靜瑜代	代理幼兒園園長：陳麗珍代
	清潔隊長：黃秀鑾代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主席宣佈開會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早，今天是 9 月 24 日，我們目前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議事日程進行到討論提案，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代表如有建議，請踴躍發言。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鄉長提案第 3 號案。

鄉長提案

鄉長提案第 3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永靖鄉 114 年重陽節表揚活動」經費計新台幣 10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8 月 1 日府社長青字第 1140305774 號函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之規定。
三、經費補助項目為：紅綾彩帶、文宣印刷費、節目費、場地佈置費、保險費。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社政課長報告。

社政課長詹慧玲：主席、副主席、鄉長、主秘、各位代表先進、公所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本案是我們預計在今年的 10 月 10 日，在新高乙鮮辦理 114 年的重陽敬老的表揚活動，照我們例行計畫跟縣政府申請經費，經他們核定 10 萬元整，請各位代表能夠給予支持墊付，謝謝。

主席林致安：各位代表針對重陽節的墊付案、還是活動，有沒有要提問的？沒有，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 3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永靖鄉 114 年重陽節表揚活動」經費計新台幣 10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4 號案。

鄉長提案第 4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內政部「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核定補助「彰化縣永靖鄉開明路道路品質提升改善工程」，總經費計新臺幣 600 萬元(內政部補助新臺幣 504 萬元、公所自籌款新臺幣 96 萬元)，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 審議。

理由：一、依據內政部 114 年 7 月 30 日台內國字第 1140808068 號函暨彰化縣政府 114 年 8 月 8 日府工管字第 1140303862 號函辦理(如附件)。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及第六款之規定。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建設課長報告。

建設課長粘頤誠：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建設課在此報告此案，我們在後面的附件有計畫書，計畫書的第 4 頁有我們這次要施作範圍的圖，開明路這個案子是從瑚璉路一路做到中山路，總共面積大概是 7,200 平方公尺，所以我們預估經費跟中央申請補助了 600 萬元的經費，其中 96 萬元自籌款，敬請大會給予支持墊付。

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

副主席黃玉雪：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大

家好！課長，我問你，這案若過，做的話要做幾天？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副主席報告，因為我們這案還需要送中央辦理設計審議，前面的流程大概需要 3 個月左右，等到真的設計圖都通過以後，發包大概要抓 1 個月，實際施工大概 1 個半月內就可施工了，總共過程大概要 5 個月至半年左右。

副主席黃玉雪：明年才有做了？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照理來說，有時候他們審得很快，中央也希望今年底我們可以把它完成，很多有時候在審查的過程中會拖到時間，中央那邊也會比較慢一點。

副主席黃玉雪：好，謝謝課長。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一案還有沒有代表要提問的？剛好課長在這邊，昨天開完會時，代表有在問一件事，每個代表的建議款，現在每個代表還剩多少錢？你們能告訴代表一下？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昨天下午有傳給秘書，我這邊稍微報告一下，目前只有副主席還有 20 萬元、吳國隆代表 38 萬元、劉育勝代表 24 萬元、其他的都已經使用完了。9 號代表的是還要會勘，我們要再約會勘，實際上應該是沒有了。

主席林致安：你們都知道自己的額度剩多少了，還有第二個問題，因為之前你們有講是否要在 9 月底之前要提報完還是如何？你要跟每位代表講清楚？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因為之前我也有電話跟各位代表通知，我們是希望 9 月底之前把要使用的地方跟我們說明，我們要趕快去作設計，我們也是為了要在年底之前把案子派出去，才有辦法把經費使用掉。

主席林致安：所以你們的建議款必須要在月底之前趕快提出來，現在有剩的就剩副主席和國隆而已，你們兩位再注意。11 號副主席。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為什麼 9 月底就要報完？10 月不能報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副主席報告，當然我們不會把期限踩得很死，只是我們 9 月底如果跟我們報了以後，我們設計也大概也需要 20 天左右，才有辦法設計完，後面還有要施作的部分，所以才希望在 9 月底之前全部能夠好。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因為我昨天有叫人要去量，但下雨要怎麼去量？再延下去還遇到下雨就沒辦法去量路，課長，延一下，不要那麼急。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副主席報告，我們不會把期限抓得很死，原則 9 月底。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9 月底、10 月初沒關係，這樣好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好。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好，謝謝。

主席林致安：好，就直接訂下來，延期到 10 月 15 日以前，課長這樣可以嗎？不然到時候還有意見，乾脆時間訂出來，10 月 15 日有問題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建議是再早一點。

主席林致安：要不然什麼時候你說。

建設課長粘頤誠：10 月 7 日一週左右。

主席林致安：好，國慶日前？

建設課長粘頤誠：好。

主席林致安：好，要記得喔！10 日以前要快提報。還有第三個問題，這些代表昨天開完會有在討論建議款什麼時候會做？看一看之後，什麼時候要做？

建設課長粘頤誠：建議款部分，跟各位代表報告，因為我們現在零星工程就是水利的話，我們時間會比較快一下，我們大概設計完就可以施作，陸陸續續如果前面有設計完的可能…。

主席林致安：課長，我打斷一下，乾脆就直接講結果，你今年之前全部都會做完是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如果說大家都在 10 月初就把東西給我們的話，我們如果 AC 派出去可能是會給他們二至三個月，大概也是農曆過年前一定會做完。

主席林致安：農曆過年不是那個年度喔？

建設課長粘頤誠：如果已經派工出去的話是沒有問題。大部分應該也都會在今年度就完成，只是我們派給廠商可能是一個三個月的期限。

主席林致安：課長，盡量督促廠商，看能否在國曆的 12 月、年度前把它結案，因為這些代表會建議去做的，我相信都有他的急迫性，盡量在 12 月 31 日之前能夠全部完工，早一天做、早一天就可以解決民眾的問題。

建設課長粘頤誠：好。

主席林致安：7 號代表。

7 號代表詹勳英：鄉長、主秘、各位課長、主席、副主席、代表同仁，大家早午安！課長，我跟你請教，像代表報的建議款，我們是大家報一報再一起發包、還是如何？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7 號代表報告，如果 AC 的話，因為 AC 畢竟每次出來機具

需要比較大量，AC 的部分大概抓個可能二次派工把他做完，如果是零星像水溝蓋的部分，之前我們在第一期派工時，其實就是時間拖得有比較久一點，我們也針對這部分再改進，現在的零星水利工程的部分，我們原則上設計完就會派工出去，所以水利工程的部分不會是全部累積一起才派工出去，來設計好就派工出去。

7 號代表詹勳英：對，藉著這個機會，大家討論這個也是麻煩你跟代表們講好，講一下讓同事們大家去了解，因為本席第一應該過年前 5 萬元而已，看到這時候還沒做，我想說怎麼那麼久，這樣早看晚看都一樣的意思，這樣是否要跟大家說明，無論什麼東西在做，不管是零星的也好、還是你們招標的也好，差不多什麼時候會做？要不然我早看也沒用，我忍到現在忍差不多 10 個月了，我相信你也知道，因為過年前最後一天，我叫你來會勘，到現在這時候也很久了快 10 個月了，這也不是 AC 道路，我相信課長也知道。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知道。

7 號代表詹勳英：對，說真的很久了，進度怎麼？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7 號代表報告，這個案子就是第一期派工的時候，我們在 7、8 月那時派工出去，我們是給廠商 3 個月的工期，所以可能廠商還沒有安排到那邊，當然我們也知道這是一個問題所在，所以我們現在也已經改變做法，零星的話我們沒再累積一起再派工，來設計完就出去，未來的零星派工，會勘完大概 3 個月內都可以施作到。

7 號代表詹勳英：對，我希望不要拖太久，因為一個案件，我也知道這沒多少錢，叫廠商來做有時候也不方便，也是有可能我們大家同事之間、公所的派工，大家累積在一起量比較多，大家來做、來標比較會，我是希望課長有的東西雖然金額比較少，都是鄉親的需求，盡量看能否快一點，因為這也拖太久了，我的很多案件都拖住了，麻煩課長費心一下，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課長，我是覺得為了增加行政效率可以考慮我們一年把它分成四季，一季一季去弄，要不然像剛才勳英代表說的，年初看、你到年底才要施作，這樣我們效率就有點差，當然你們的作業可能會比較不便一點，或許也會增加一點成本，但是我覺得有些事情它有急迫性，你若有辦法假如我們分成四季，三個月來申請一次，這樣去看才有意義，要不然有時候會勘我很不喜歡叫人出來看，因為我們有二個風險，第一個風險，看一看不知道會不會做？

第二個風險，看了之後要等到年底才會做。我覺得如何怎樣讓行政團隊效率變高，考慮一下是否可以用季度來做規劃，這樣可能效率才會體現出來，這部分給你們一點建議，你們如果可以的話盡可能用這樣的方式去做，效率才會出來，感謝課長。針對這一案，大家有無問題？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 4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內政部「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核定補助「彰化縣永靖鄉開明路道路品質提升改善工程」，總經費計新臺幣 600 萬元(內政部補助新臺幣 504 萬元、公所自籌款新臺幣 96 萬元)，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 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5 號案。

鄉長提案第 5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內政部「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核定補助「彰化縣永靖鄉東社路道路品質提升改善工程」，總經費計新臺幣 550 萬元(內政部補助新臺幣 462 萬元、公所自籌款新臺幣 88 萬元)，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 審議。

理由：一、依據內政部 114 年 7 月 30 日台內國字第 1140808068 號函暨彰化縣政府 114 年 8 月 8 日府工管字第 1140303862 號函辦理(如附件)。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及第六款之規定。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建設課長報告。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和各位代表報告，這案子東社路的道路改善，也請各位代表翻到計畫書的第 4 頁，一樣有個改善範圍的圖，改善範圍是東社路從浮圳路的 424 巷到浮圳路的 72 巷這段，長度是 1,150 公尺、平均寬度是 5 點多米，總面積是 6,000 多平方公尺，所以我們提報了 550 萬元跟中央爭取改善，其中的 88 萬元是公所自籌款，請大會予與支持墊付。

主席林致安：各位代表針對這一案有無要提問的？小芬代表這件是妳當初建議的，妳有要提問嗎？秘書有提醒我。

10 號代表黃小芬：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

這個應該跟開明路的意思是一樣，都要報內政部，因為你計畫也還沒做出來，不是嗎？對，就是這樣，所以這也要明年的事，明年底之前有辦法完工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代表報告，如果審查的速度快的話，是有機會在今年度完成的。

10 號代表黃小芬：今年度完成計畫？規劃設計？

建設課長粘頤誠：有機會在今年度完成工程施作，但我們公所沒辦法掌控，因為我們沒有辦法確認中央審查的速度會多快，所以這三個案子都預計在今年底或明年的 2、3 月之前應該可以施作到。

10 號代表黃小芬：都可以施作好完工？

建設課長粘頤誠：對。

10 號代表黃小芬：好，謝謝。

主席林致安：小芬代表你提的公所都有幫你去做，不錯。針對這一案還有無要提問的？沒有，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 5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內政部「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核定補助「彰化縣永靖鄉東社路道路品質提升改善工程」，總經費計新臺幣 550 萬元(內政部補助新臺幣 462 萬元、公所自籌款新臺幣 88 萬元)，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 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主席林致安：先休息 5 分鐘。繼續開會。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鄉長提案第 6 號案。

鄉長提案第 6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內政部「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核定補助「彰化縣永靖鄉萬壽巷等 2 處道路提升改善計畫」，總經費計新臺幣 980 萬元(內政部補助新臺幣 823 萬 2,000 元、公所自籌款新臺幣 156 萬 8,000 元)，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 審議。

理由：一、依據內政部 114 年 7 月 30 日台內國字第 1140808068 號函暨彰化縣政府 114 年 8 月 8 日府工管字第 1140303862 號函辦理(如附件)。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及第六款之規

定。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建設課長報告。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各位代表報告，這案一樣翻到後面計畫書的第 4 頁，這案在第一公墓的旁邊在長壽巷跟萬壽巷這二條路，還有五汴巷的一部分，總共長度是 1,677 米，平均寬度大概是 8.13 米，總面積是 13,000 多平方公尺，我們這案子跟中央申請的經費是 980 萬元，其中公所自籌款 156 萬 8,000 元，請貴會支持予以墊付。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一案有無要提問的？這應該是當初詹勳英和黃小芬，上次就說了嘛，二位有無要提問？小芬有要問嗎？國隆有要問嗎？天能要問嗎？垂梓要問嗎？育勝要問嗎？讓我程序說完，曜維要問嗎？詹尉要問嗎？俊安(名聰)要問嗎？副主席要問嗎？我很公平，我全都有跟你們問過了。我們重點讓 8 號代表國隆來問，你說重點。課長這也是一樣最快今年、最慢明年？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都沒有問題，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 6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內政部「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核定補助「彰化縣永靖鄉萬壽巷等 2 處道路提升改善計畫」，總經費計新臺幣 980 萬元(內政部補助新臺幣 823 萬 2,000 元、公所自籌款新臺幣 156 萬 8,000 元)，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 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主席林致安：今天開會就到此，散會。代表、人留下、公所的人都先出去。

散會：上午 10 時 41 分

肆：第四次會議
討論提案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名璫、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	長：魏碩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徐世錫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粘頤誠	社政課長：莊茹嬪代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羅啓隆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黃秀鑾代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主席宣佈開會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早，我們目前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今天是 9 月 25 日，議事日程進行到討論提案，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代表如有建議，請踴躍發言。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鄉長提案第 7 號案。

鄉長提案

鄉長提案第 7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幼兒園類

案由：為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本鄉立幼兒園辦理 114 年度充實及改善教學環境設施設備經費案，所需經費計新台幣 438 萬 9,000 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再行編列預算轉正，提請 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7 月 24 日府教幼字第 1140293147A 號函辦理。

二、本案核定金額總計新台幣 438 萬 9,000 元整，其中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 153 萬 6,150 元整(補助款比率 35%)，本所自籌款計 285 萬 2,850

元整(配合款比率 65%)。核定項目包括木質地板汰換、監視器設備、外牆防水油漆工程、新購電腦設備及紫外線殺菌燈等項。

三、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之規定。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幼兒園)園長報告。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謝謝主席。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幼兒園針對 114 年充實及改善教學環境設施設備經費案，我們經過爭取獲得了國教署的補助 438 萬 9,000 元。因為這次的補助金額核定的補助款比率是歷年來最低的一次 35%，所以我們的自籌款補助金額是 153 萬 6,150 元，佔 35%，我們公所自己要自籌 285 萬 2,850 元，比率 65%，所以我們針對的是教室的一些木質地板汰換，還有教室要裝設監視器，外牆要做防水油漆工程，還有新購電腦設備及紫外線殺菌燈等。我們可能要分類來做工程事項，包括木地板的部分還有外牆粉刷，可能用招標的方式，另外監視器也要用招標，因為它的性質不一樣，另外電腦設備的部分應該是以共同供應契約來訂購，紫外線殺菌燈因為是屬於經常門，所以用一般的採購性質。以上報告，請貴會予以支持。

主席林致安：針對幼兒園，有沒有代表要提問的？園長，剛才你特別強調是例年來最低的？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是。

主席林致安：為什麼？什麼原因知道嗎？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我們稍微有提問，但是他們沒有講得很清楚，他是說上次有一些南部的風災，國教署都把一些經費挪去救助學校的一些災害救助。我們聽是縣府的轉知，我也不知道是不是這樣子，所以今年的經費好像被挪移得比較多一點。在我們的補助款上面，我們 35%算高了，聽說還有 25%的。

主席林致安：你們計畫如果是這條墊付案通過之後，總共接近 439 萬元嘛。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是。

主席林致安：你們計畫的是針對外牆的部分，著重點是在哪裡？是木地板還是外牆？因為之前外牆的部分，有多位代表都一再地提起我們的外牆老舊很嚴重，所以如果這條經費 439 萬元，差 1,000 元，你們的著重點在哪裡？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報告主席，應該如主席說的，我們著重點應該是以外牆油漆這一部分，會是比較大的經費，再來就是針對教室的木地板還有監視器

設備的部分，這三項比較著重。

主席林致安：所以我們現在聽起來的話，如果是以安全考量跟實際考量去做，第一個比較有立即性的是外牆，第二個地板，第三個監視器嗎？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對。

主席林致安：我們現有的監視器的話，能不能滿足需求？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這次申請的是以教室內的監視設備，因為我們目前裝設的都是以教室外走廊的，所以有欠缺，才會跟國教署申請。

主席林致安：了解，你們預計之前的話，這個也提了代表會很多次，也很多年，針對外牆的部分，去做翻修的話，需要大概多少錢？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這一部分的精算…。

主席林致安：之前你們不是已經有用過了嗎？因為也要讓這些代表知道未來它會變成怎麼樣？好，9號代表。

9號代表劉育勝：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課長，我請教一下幼兒園園長，外牆要做時候有沒有圖讓我們看一下？圖面會變成如何？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還沒有做初步的圖面規劃，因為要等招標。

9號代表劉育勝：如果通過的時候有沒有圖讓我們看？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如果招標完成的話，會提供給代表會做參考。

9號代表劉育勝：好，謝謝。

主席林致安：之前你們有大概算過，就是沒有做大型的變動，只是外牆的翻新，400多萬元夠嗎？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就是在核定的經費範圍內，我們盡力來施作。

主席林致安：我會這麼問的話，牽涉到你們到時候的分配，因為我聽起來有三個分配，譬如這麼說，你們如果先去做外牆整修，就是由磁磚脫落的先做修繕，預計可能是200萬元可以做，其他的再去做，因為優先順序這些必須要把它做出來。木質地板現在還堪用嗎？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木質地板就是有幾間教室損壞的比較嚴重，而且這次木質地板有把我們的經費做刪減，我們原本是預計每間教室全部都重弄，但是這樣刪減下來的話，會變成比較嚴重性的，我們會優先來處理。

主席林致安：你們當初送計畫的時候，木質地板一間多少錢？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這邊的細項，我是沒有列出來。

主席林致安：大概，這樣扣一扣、除一除，就知道外牆剩多少錢可以翻修，想像

一下 20 萬可以做什麼？100 萬做什麼？大家就有辦法來想像。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我再補資料給代表會好不好？

主席林致安：好。還有沒有代表要發言的？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我建議外牆實在很老舊、難看，若要整理，乾脆做一次整理舒適一些，對嗎？不然你看外牆的磁磚二丁掛，不知民國幾年？當時應該是建彰做鄉長的時候、邱榮昌的時代，好，乾脆將它打掉改用油漆，搞不好比較好看。若經費不足，是不是麻煩園長拜託人家估計一下，到底要多少，再提出來，代表會來同意預算。若要就乾脆做一次整修，不然實在很難看，這是我以上的建議。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好。

主席林致安：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主席，3 號代表說得很好，我們先用外觀、有危險性的，然後你缺一項，晚上的 LED，因為那裡較暗，是不是做好的時候，夜間工程加進去 LED 燈，是不是會更好？這是本席的建議，謝謝。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好，謝謝 5 號代表建議。

主席林致安：還有代表針對這一案要提問的嗎？9 號代表。

9 號代表劉育勝：我再次請教一下，嘉義就有了，那是什麼觀光工廠？歐樂沃築夢城堡的磁磚也是打掉，可是他們油漆得很漂亮，也是以白色為主體，你看遊客一大堆。我們的幼兒園也像城堡，事實也是城堡，如果能用得漂亮一些，招生學生一定沒有問題，做參考，謝謝。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謝謝 9 號代表的建議。

主席林致安：還有代表要提問的嗎？副主席，妳的孫子在裡面，妳不要問嗎？不要。針對這一案有幾個問題，第一個就是我們不知道，因為他們當初送計畫的時候，你們送計畫的時候，譬如說外牆要怎麼弄、花多少錢，木質地板包括監視器這些細項的部分能不能提供給我們？你們要現在讓它通過還是明天看過那些東西，你們再處理，這是第一點；第二點也是剛好園長有在講，歷年來補助最低的，還是等明年再讓他送一次？或許它就相反了，變成 65 和 35，這個部分就尊重大家的意見，看要明天給他比較詳細的資料補正之後，我們再來通過還是你要先通過；看大家的意思，我沒有意見。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報告主席，剛剛您講的這案，國教署比較嚴苛，他既然

核定給你的時候，你如果退回原案，你大概就要再等三年，他才會再核定給你。

主席林致安：好，這樣他有說了，所以我剛剛講的 35 變 65 是不可能的。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這個比較嚴苛一點，他不容許你亂退。

主席林致安：好，對。然後你們先通過再讓他補資料還是？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園長，外牆的部分有沒有包含線路、水電做一個改善？水電的部分就是原有一些裸露的線，當初下鄉考察的時候也有針對這個部分跟你們做反映，當然往後要做一個外牆更新的時候，是不是將這些線路重新再做安全上的考量也好，重新再做一個共同的管線也好，這樣整體看起來是不是外牆感覺會更好，包括冷氣管、滴水管和一些線路、監視器的部分。監視器的部分現在做一個改善，因為為了保障大家，往後一個釐清，當然監視器來做一個改善；水電部分看你們有沒有注意到？我為什麼會這麼說？因為公所的無障礙廁所改善得不錯，但是那天我去廁所發現你做得這麼妥善，怎麼還會有明管？明管就是有水龍頭，那條應該要做暗管的部分，怎麼沒有規劃在這個部分？我就不知道當初為什麼後來又外接一個明管做一個水龍頭在那裡，可能有時候水桶要做一個地面板清洗，所以可能沒有注意到這個部分。有時面面俱到的時候，在做的當中也要拜託設計師幫我們注意一下，當然你們還沒做之前，外牆的部分一些線路、水電什麼的要注意一下，以上報告。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好，謝謝 8 號代表建議，我會注意外牆線路的整治問題。

8 號代表吳國隆：好，安全上，謝謝。

主席林致安：對啦，不然水管找他沒有用。我說他會幫你注意外牆，不然你剛才說的廁所水管找他沒有用，要找他。

8 號代表吳國隆：沒有啦，我是說剛好，比如說一個完善、整個做改善之後。

主席林致安：所以常常要通盤檢討就是這個原因。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園長，我們自己要花費這麼多錢，總共花多少？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花 285 萬元。

5 號代表邱垂梓：280 多萬元，你短短的 3 頁、4 頁，你看我們跟中央國土署爭取的東西，資料這麼多，是不是我們跟教育部爭取的，教育署應該也是有資料，怎麼只印這幾張給我們看而已？只印概算表？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國教署給我們的資料就是這樣子。

5 號代表邱垂梓：我們申請補助的部分，那部分你要補給我們看的就是這個吧？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我們當初申請的案子嗎？

5 號代表邱垂梓：對，裡面的內容。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OK。

5 號代表邱垂梓：你要補的就是補那個吧？是不是？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好。當初申請的資料？

5 號代表邱垂梓：對，印得太隨便了，這一定會通過，因為教育的部分，本席一定很認同，但不要太簡單，以上。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好，謝謝 5 號代表。

主席林致安：這裡有寫外牆的部分預計要花 360 幾萬元？跟木地板。你預計木地板要用幾間？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要回去看內容才知道。

主席林致安：你不是說有幾間損壞比較嚴重的？因為大家有共識是外牆要先去做。若他堅持教室木地板要一致汰換的話，他就又壓縮到外牆。你要看第一他們要退嗎？第二有辦法退嗎？不是我們說退就有辦法退，沒有辦法；必須公所退，我們才有辦法。因為有立即危險性的木質地板，我們先做，剩下的來做外牆，因為大家最在意的就是外牆的部分，怎麼樣？我跟你說，這個部分我個人相信在公所團體他們會很認真的去做這些事情，或是我們先讓他過，明天叫他補圖面？好不好？好，照案通過。園長，不是讓你過了，明天就不給我們資料。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會，我答應的就一定要給。

主席林致安：好。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 7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幼兒園類

案由：為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本鄉立幼兒園辦理 114 年度充實及改善教學環境設施設備經費案，所需經費計新台幣 438 萬 9,000 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再行編列預算轉正，提請 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鄉長提案第 8 號案。

鄉長提案第 8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幼兒園類

案由：為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本鄉立幼兒園辦理 114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輔

導：專業發展輔導」經費案，所需經費計新台幣 5 萬 7,340 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再行編列預算轉正，提請 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9 月 9 日府教幼字第 1140363945 號函辦理。

二、旨案教育部國教署補助 114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輔導:專業發展輔導」核定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5 萬 7,340 元整，本園將依作業要點內容規定辦理後續事宜。

三、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之規定。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幼兒園)園長報告。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謝謝主席。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鄉長、主秘，大家好！針對這一點，我們跟國教署爭取了教保服務機構的專業輔導，聘請專業教授來到幼兒園指導老師，針對一些教學的改善還有教室的佈置等方面，還有跟幼童之間的管理，要怎麼去營運，增進老師在整個教學方面能夠更精進，所以我們有爭取到補助的經費 5 萬 7,340 元。以往這個經費，我們上次爭取沒有過，所以變成還要開支自己的預算，這次爭取有過了，所以這個預算由國教署來補助營運，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一年度 5 萬多？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對。

主席林致安：5 萬多，你要請什麼外聘老師？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也都是由縣府提供的。

主席林致安：可能就是一兩堂課那種的是吧？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他是一個月來一次。

主席林致安：你們找的是什麼？教什麼？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那位教授叫做田玉芬(音譯)，而且她在指導方面算是有名氣的。

主席林致安：是教老師還是？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教老師。

主席林致安：了解，我想幼兒園叫教授來可能也聽不懂，教老師就可以。針對這一案，有沒有問題？照案通過。園長回座。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 8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幼兒園類

案由：為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本鄉立幼兒園辦理 114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輔導：專業發展輔導」經費案，所需經費計新台幣 5 萬 7,340 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再行編列預算轉正，提請 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鄉長提案第 9 號案。

鄉長提案第 9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核定補助「永靖鄉福興、德興國小、永靖國中及永靖高工等周邊人行環境改善計畫案」，規劃設計費計新台幣 70 萬元，中央補助款 58 萬 8,000 元，自籌款 11 萬 2,000 元，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 審議。

理由：一、依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114 年 8 月 8 日國署工字第 1141149359 號函暨彰化縣政府 114 年 8 月 14 日府工管字第 1140318735 號(如附件)。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及第六款之規定。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建設課長報告。

建設課長粘頤誠：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我先報告這個案子，我要先跟代表會說明是這案子雖然有寫到福興、德興國小、永靖國中及永靖高工，因為當初這個案子提的是 200 萬元的規劃設計費，目前這一案子裡面比較沒有圖面的部分是因為我們跟中央申請的是規劃設計，等到拿到錢以後，我們會再委託專業公司去做規劃設計。當初提案的時候是 200 萬元，後來核定是 70 萬元，所以我們這個計畫之後，我們會把它改成單純永靖國中，因為我們評估起來是 70 萬元的話，大概可以做到工程費用 1,400 萬元，所以大概是做一個永靖國中就已經會把錢用得差不多了，我們後續會再去跟中央去修改這個計畫的案名，當然目前在提墊付的時候，我們還是先用原本核定通過的案名去做說明。回到這個永靖國中如果以 70 萬元來講，我們可以做到 1,400 萬元，因為我們有去看過永靖國中的校門口，它的鐵門的部分其實是個出來轉彎的死角，我們後續會朝向錫壽路那面

的圍牆會做一個退縮跟改善，把那邊整個動線尤其是把腳踏車動線跟人行動線跟家長接送動線，把它做一個分開，這是我們這個案子之後如果進到規劃設計以後要做的方向，這個案子再請貴會予以支持。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一案，有沒有代表要提問的？沒有？8號代表。

8號代表吳國隆：謝謝，8號代表第二次提問。課長，現在整個國中大門，你說人行步道是從哪裡？全部改善的部分大概長度多長？

建設課長粘頤誠：大概長度是它的校門口，校門口那個地方是一個比較尖的死角，所以出來的時候左轉會比較看不到，那個地方我們會去做退縮，原則是從那邊以南整條的圍牆都會去做個調整跟改善。

8號代表吳國隆：因為北邊還有一段，所以北邊有一部分好像是年久以來一些地板有時凹凸不平，這個部分有沒有納入做改善？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個部分我們可以納入，我剛剛講的都是針對要調整的部分，但是一個舊有的鋪面改善，我們都會通盤去做。

8號代表吳國隆：包括舊有的是往南有一段早期因為舊有的建築在那邊，所以有一段人行步道好像讓同學上下課，那一段有要重新要往內縮，大概往內的部分差不多縮多少進去？你有圖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現在沒有，因為現在還沒有發包規劃設計，我們目前是還沒有辦法。

8號代表吳國隆：往南一直做到國中的圍牆，另外一個側門小門，羽毛球館的門不算。

建設課長粘頤誠：應該再過去、再過去也都會一併施作。

8號代表吳國隆：之前有沒有提到路面要做改善？你們整條要做改善，等於那一段也不用了，有沒有？它有第三個門，因為有家長建議上下課所有學生在那邊有人受傷，後來我們有去現場看，那部分你們說要做改善，要做一個無障礙，你們現在已經通盤，整個要做改善，當初好像也沒有提到你們要全面性的做改善；不然假如設計好，資料再給每個代表，好不好？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好。

主席林致安：5號代表。

5號代表邱垂梓：課長，較北邊的路，校門口較北邊是不是有一棵茄苳樹？

建設課長粘頤誠：應該是有。

5號代表邱垂梓：因為我住在那裡，那裡拜土地公福德正神之後都會去拜茄苳公，

所以周邊的環境再改善一下。你有空再去看看，因為那邊拜完會走過去拜，OK，差不多都同一線規劃全線，再麻煩你，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謝謝 5 號代表的建議。

主席林致安：還有代表要提問的嗎？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課長，剛才 5 號代表說到茄苳公，現在茄苳公也是地方的珍貴樹木，所以長久有個靈性。現在茄苳公原有的部分就是地板也好，或是一些上面的屋瓦也好，損壞部分是不是公所有辦法做協助？

建設課長粘頤誠：如果地方在學校的旁邊的話，我們可以考慮把它納入整個人行計畫，因為我們這計畫不只針對國中，有時如果小朋友要到那邊去等家長的話，也都可以納入這次計畫裡面來做改善。

8 號代表吳國隆：應該是說原本就有想做改善，剛好藉機會當然公所這邊結合人行道的部分往內退，這個部分和茄苳公做個連結、改善。是不是去現場看？去現場評估看看可以嗎？如果可以，這部分再拜託公所下去做改善。假如評估完之後，你們有其他的想法，我們就廟方這邊再另外想辦法，好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跟 8 號代表答覆，如果我們之後有設計公司的話，我們也是比較傾向整個去做通盤的改善，我們到時候有顧問公司以後，我們會請他把這個部分納入進去，我們提到中央審查的時候再看看他們有沒有相關的意見，再去評估後續要怎麼施作比較恰當。

8 號代表吳國隆：好，謝謝。

主席林致安：還有沒有問題？沒有，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 9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核定補助「永靖鄉福興、德興國小、永靖國中及永靖高工等周邊人行環境改善計畫案」，規劃設計費計新台幣 70 萬元，中央補助款 58 萬 8,000 元，自籌款 11 萬 2,000 元，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 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主席林致安：散會。

散會：中午 12 時 04 分

伍：第五次會議

討論提案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名聰、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長：魏碩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徐世鋈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粘頤誠

社政課長：莊茹嬪代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請假

人事主任：羅啓隆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黃秀鑾代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主席宣佈開會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早，我們目前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今天是 9 月 26 日，議事日程進行到討論提案，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代表如有建議，請踴躍發言。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主席提案第 1 號案。

主席提案

第 01 號 提案人：林致安主席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別：建設類

案由：建請於四漣路與羅厝路二段 130 巷交會處設立指示牌，以利民眾辨識行走方向。

理由：本鄉四漣路與羅厝路二段 130 巷交會處，因缺乏明確指示，致往來民眾不易辨識正確行走方向，為維護行走便利及交通安全，爰建請於該處設立指示牌，以供民眾清楚辨識。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建設課長。

建設課長粘頤誠：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有關主席提案第 1 號案四滿路與羅厝路口設立指示牌，我們後續會再邀集會勘，確認那個地方是不是有適合安裝的地點，可以來做增設。

主席林致安：課長，這次本席會來提這個案，因為它是屬於跟埔心鄉做交界，所以那個部分建議，因為常常在路口那裡可能要來永靖、埔心、溪湖就會搞亂，這個部分可能再請公所來研議一下要怎麼去做？也算是一個鄉界的地方，而且那裡路形比較複雜，多條通，所以這個部分看能不能做一個整體的規劃，讓那個地方明亮一點也好，如果有影響到視線的，一併來做整理跟處理。

建設課長粘頤誠：好。

主席林致安：還有沒有人要提問的？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現在瑚璉路挖水管，再來 AC 路面是不是會重鋪？我要麻煩公所是不是可以反映雙黃線儘量劃短一點，若能不劃是最好的，因為重要道路就是商家很多，大家常常都被開紅單，所以這樣也不是辦法。剛好趁這次 AC 路面重鋪，是不是可以儘量減少有雙黃線的地方？另外菜市場裡面有很多人跟我反映，裡面都劃雙黃線，他們去買菜，大家怎麼可能再從那裡繞一圈再閃過，大家全都是這攤買完馬上騎去對面那一攤，所以很多人都被永靖所開紅單，很不甘願跑去我家找我，我也愛莫能助。我建議公所是不是能把菜市場裡面那條可以將雙黃線塗銷掉，將它劃虛線就好，不要有雙黃線。那條是永靖鄉所有人買菜的地方，因為巷道狹窄，所以不是繞一圈後再回到對面的攤位買東西，全都是騎過去而已，結果都被永靖所女警開單，現在是永靖殺手級，很出名。所以我希望公所針對這方面能夠麻煩趁瑚璉路還沒有鋪設，還沒有劃線，提早知會。劃線是誰處理的？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3 號代表報告，這個案子自來水公司有繳路修費，所以到時候的道路 AC 的刨鋪、劃線會由公所來處理。

3 號代表陳天能：對啊，劃線是我們可以建議吧？

建設課長粘頤誠：可以，但是我們還是有一定的規定，譬如菜市場裡面可能路口 20 公尺處一定要雙黃線，那是明文規定的。

3 號代表陳天能：我們就照那個規定，有的商家反映要來買個東西就被開紅單。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們會在法令許可的範圍裡面儘量減少雙黃線。

3 號代表陳天能：像靠近電信局那段，當初也是跟副座爭取的，那段有噴掉後就比較沒有抱怨了；若再靠近市內，雙黃線太多了。我們人的習慣性都是直接騎過去，怎麼可能再繞一圈，對嗎？我希望在鋪設、劃線之前提早提出，到時候劃時才不會又要重新再鋪，或是噴掉，也很難看，這是本席的建議；另外，鋪設是幾號會完成？

建設課長粘頤誠：鋪設的話，其實他們現在是做假修復。

3 號代表陳天能：對啊，假修復什麼時候可以完成？

建設課長粘頤誠：以這個案子，他們只做挖過的地方，之前跟他們瞭解是 10 月底到 11 月初就會全部完成。

3 號代表陳天能：因為竹子腳(村)的人有告訴我，可能那天土葬，怕會走那條路。9 日之前可以完成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10 月 9 日嗎？

3 號代表陳天能：哪一天？

主席林致安：趕快看行程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下個禮拜二，來得及嗎？如果來不及，我再提早跟他講，請他繞道一下。

建設課長粘頤誠：對，可能來不及。

3 號代表陳天能：如果他用臨時鋪的，來得及的話，應該就沒關係。

建設課長粘頤誠：現在瑚璉路都有單線通行，但我會覺得繞道應該還是比較方便，畢竟車隊還是滿長的。因為一定有施工的需求，所以完工時稍微蓋一下…。

3 號代表陳天能：他有臨時鋪瀝青，來不及嗎？今天來不及？

建設課長粘頤誠：來不及，還有省錢超市那裡有一個整個路面要重鋪。

3 號代表陳天能：我請他繞道好了。

主席林致安：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剛才陳天能代表在說雙黃線，我們瑚璉村多福路也有遇到，有一天警察在 10 分鐘開三張紅單，我真的打電話去分駐所斥責，也有電話紀錄在這裡，後來洪所長跟我回報「收到，已通知同仁，倘若標線不清晰，避免製單有爭議。」他說跟同仁這樣說。因為最近自來水廠在那裡進行管線管挖，交通也不好，警察都在那裡抓有的沒的，像裕農路也反映很久了。現在多福路，村長是不是也有跟你說了？永靖國中那段，錫壽路那邊不用，因為那裡有學童的安全，

是不是瑚璉路和錫壽路的交接口、多福路這段？

建設課長粘頤誠：應該說陸續都有人反映這些問題，但如果在路口的話，其實我們在規定上沒有辦法塗銷雙黃線，那也是為了所有用路人的安全。如果在 20 公尺以外的話，我們儘可能可以去做條件的調整，但是 20 公尺內的話，那是道交規則裡面明文規定的，沒有彈性調整的空間。

5 號代表邱垂梓：但是多福路這段在雙黃線的部分。

建設課長粘頤誠：那段如果在路口的地方無法改，但如果在中間的地方，可能…。

5 號代表邱垂梓：當然路口是不能改。

建設課長粘頤誠：還是要現場看看有沒有其他路口，因為有的是小巷子出來，其實也是變成要配合巷子。

5 號代表邱垂梓：因為現在的鄉親真的難以營生，紅單非常昂貴，我說世上苦人多，我們有辦法改善就改善。因為現在自來水廠假修復之後，正常 AC 要鋪的時候，我們現在一定先規劃好，是不是？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們會針對規定以外可以調整的地方，我們都會再去做一個檢討，設計的時候都會再檢討。

5 號代表邱垂梓：以上，謝謝。

主席林致安：9 號代表。

9 號代表劉育勝：主席、副主席、代表、鄉長、課長，我們永北社區上個月才被開一張跨越雙黃線罰單，後來我就做一個牌子，寫著「勿跨越雙黃線，要從前面迴轉」，之後我們的志工才不會陸續被開單。我的感覺是一般百姓都不知道，他追到我們裡面開單，他也不知道我是代表，我說要開就讓他開。我覺得要宣導，讓大家知道警察都在抓跨越雙黃線，有的也不知道跨越雙黃線會被抓，我們社區多數的人都不知道。之後若來掃地，我都會宣導：「你要轉進來社區要從前面迴轉再進來。」我做一個牌子在那裡，我覺得公所可不可以做個宣導讓百姓知道，不只不能闖紅燈，現在雙黃線最重要，雙黃線不能跨越。以上，謝謝。

主席林致安：我來解釋就好。現在我們在審主席提案第 1 號案就是你跟我說的那一案，你朋友在那裡導航錯誤的那一案，現在衍生出來的是天能兄說的雙黃線有很多人被開單，看有沒有辦法做修減，他說的是瑚璉路和裕農路；垂梓剛才衍生出來的是多福路。現在在檢討鄉親常被開單，跨越雙黃線的問題，但是這是另外的問題，現在在審的是第 1 號案。其他代表還有沒有要再反映

雙黃線？其實要調整雙黃線的部分，最好是可以用通盤檢討，因為如果按照政府的規定路口 20 米內的話，他必須劃雙黃線，當然是可以機動調整，但是這要會同警察單位，所以各位代表如果你們的選區有面臨到這樣問題的話，其實可以一起提出來，到時候請縣府還有分局也會派一個人來。這個部分如果可以的話，我們就針對永靖鄉來做一次通盤檢討，這樣效果可能會比較好。天能兄，你等一下，後面比你還早舉手，9 號代表。

9 號代表劉育勝：我跟你們報告，其實我之前有問過課長，交通部所劃設的都是標準的，你要塗銷的困難度很高，我們可以宣導，不能全部塗銷，忽視交通安全。我起初也問課長，社區前面可不可以塗銷，他說規定多少就要有，所以其實要叫上級來塗銷雙黃線，也不可能。所以我覺得多做一些牌子，宣導「請勿跨越雙黃線」，這樣其實比較勝算，不然剛才說哪裡要處理、哪裡要處理，沒有效果，以上。

主席林致安：當然我們所有的事情要有合法性，道路交通安全的部分也要注意，老是叫警察不開單，他們的業績從哪裡來？這也有危險性。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9 號代表說的也對，但是我現在說的是自來水假修復，我們趕快動作，一些不必要的雙黃線是不是就把它塗銷？如果做完再叫他們來塗銷，就像育勝說的很困難，但是現在剛好自來水管線管挖，是不是我們假修復之後，像你說 11 月、12 月就會鋪好，這個部分你事先要做完善。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個部分跟 5 號代表回答，他們的假修復是 11 月、12 月做好，但是道路重鋪的話，是後面的事情。

5 號代表邱垂梓：對，後面的事情，但是若照程序，應該在農曆過年前就要鋪好了。

建設課長粘頤誠：沒有這個規定。

5 號代表邱垂梓：大部分一定會這樣！不然永靖鄉鄉親回來說整個永靖鄉的路坎坎坷，對鄉長、公所團隊也不好，所以一定要在農曆過年前趕工，不要在新曆過年。我的意思是在永福路那一面，有晨跑的路線也要趕工，身為課長，這是你的責任！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個部分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努力，但是其實還有很多的預算問題也好，包括我們要設計後面的…。

5 號代表邱垂梓：這有什麼預算？這是自來水公司撥錢給我們，有什麼預算？

建設課長粘頤誠：明年度的開口，我們會再標一個開口來做管挖的部分。我們會

儘量把一些可以先做的部分先做好。

5 號代表邱垂梓：元旦路跑也一定要之前就鋪設好，這很簡單，不然大家跑這樣的路，鄉長會被罵死！你身為課長要注意此事。再來瑚璉路在挖的也是最慢在舊曆年前完成，因為元旦沒有跑到較沒有關係。

建設課長粘頤誠：可是農曆過年可能也有困難，我們在後面做的時候，標線一樣會檢討。

5 號代表邱垂梓：課長，你表現一下，不要有什麼困難，儘量把它做好，這對團隊都加分，是不是？以上。

主席林致安：8 號代表。你們兩個在竊竊私語，不好意思，剛才有掛號了，3 號天能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永靖的路沒有多遠就…，若規定 20 公尺，現在出來到這裡過來 20 公尺，那邊也 20 公尺，連在一起就夠了，所以我建議 20 公尺看能不能縮短？我們反映上去，因為鄉下畢竟和都市不同。

主席林致安：只有你有辦法反映而已，你是中央級的。

3 號代表陳天能：我們一樣要反映，我們要體諒永靖鄉民，替永靖鄉民爭取對嗎？

主席林致安：拜託天能兄，你是中央級的才有辦法，我們沒有辦法。

3 號代表陳天能：你看光是瑚璉路一下子就一個紅綠燈，對嗎？這邊 20 公尺，那邊又延伸過來 20 公尺，差不多到了，所以是不是將轉角的距離縮短一點，這是我的建議。我們不能比照都市，沒有辦法。

主席林致安：這樣就要拜託天能兄，中央你有辦法通，我們無法通。辛苦天能兄了！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鄉長、主秘、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安！大家關心的是現在道路設施標線的問題，但是應該是年代不一樣，早期的考試方式可能也沒有這些規範，但是現在的年輕人，若以我的年代來說，我太太這樣騎會被小孩罵，但是現在的交規規則，老一輩不知道要這樣做，所以警察開單當然為了安全，但是你不要為了開單，你要先做宣導。所以說到宣導部分，公所可以跟派出所配合，對社區做一個整個道路規範的部分，跟長者做一個道路安全的宣導，但是你看今年的公路局，譬如瑚璉路和裕農路這段就好，今年的標線感覺有較提升，比之前更加明顯。現在的全家之前沒有行人斑馬線，現在的 7-11 轉角有行人道，我覺得劃線有效果，因為劃設後就沒有人停車，轉彎處避免發生問題，所以剛才說到什麼路，但是全聯這段新興路

也一樣，之前也有人去開紅單，當然有和警察機關講，但是你要以安全上去做宣導。因為每個人都有長輩，跟 75 歲的人講是聽不懂，所以是不是利用公所行政力量和公所的團隊去做個宣導，至於你說標線要推翻，不只有永靖而已，別鄉鎮都如此，你去到台北市的嚴格性更高，所以城鄉背景不一樣。我也跟警察說你說嘉義、雲林都沒有戴安全帽，警察也不會開單，鄉下文情就是這樣。所以我覺得藉此機會，公所團隊和警察局作個溝通，降低發生事故，減少長者無故的被開單，這部分不知要如何做，或是課長有更好的想法嗎？我再補充一下，剛才說禁止跨越雙黃線，其他代表有想法，不然叫主席去做，因為我們也有代表在做這個廣告，「請勿亂丟垃圾」，一樣「請勿跨越雙黃線」一舉兩得，你聽得懂嗎？礙於我們要如何去做，說實在的，這些長輩有時騎機車，當然我們要做宣導不要這樣騎，很危險，也讓晚輩擔心，自己受傷，自討苦吃，所以要去做宣導，看要如何做，代表就有在做。不然剛才說的請課長回答，謝謝。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回答。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跟 8 號代表還有各位代表溝通一下，為什麼當初交通部會訂 20 公尺？其實是人的視距的問題，因為到那邊的時候，可能有些人要轉彎，有的人要右轉，有的人要左轉，到路口前會比較多的可能要停下來或什麼的，又很多速度跟方向的轉變，所以才會在那個地方禁止直接跨越過去，可能這個部分也是，我們後續也會再跟…。

8 號代表吳國隆：課長，標線問題應該是沒有問題，最主要是警察機關要開單，最主要是開年輕人 OK，你說開老人家紅單，70 年代那時就沒有交通規則，你硬要叫他這麼做，不信你跟老人家講英文，看他聽得懂不懂？年代不同，所以我們要和行政機關、警察局做個溝通。主席帶頭，好，課長，謝謝。

主席林致安：垂梓代表等一下，剛才國隆有跟我說做…，之前我去處理一件大排路，後憲的主任昆華的客戶在那裡碰撞…。

8 號代表吳國隆：大排路圳中巷下去那裡？代表有一個三多。

主席林致安：你知道撞到的人怎麼說嗎？「我就是在看那是什麼，所以撞到它。」你這樣會害我到時候被罵，所以儘量不要去增加那裡的東西，會影響到視線。

8 號代表吳國隆：不會啦，主席，應該針對路口常發生事故，一塊「請減速慢行」，晚上還要再做螢光，這樣才會到位，遠遠地燈光一照就看得見，沒有人看不到，要做就要做好一點，不要為了省成本但是沒有效果。

主席林致安：霓虹燈閃爍一閃一閃，可能看得比較清楚。

8 號代表吳國隆：好，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以前跨越雙黃線很少抓，現在遇到問題是什麼？所長講給我聽的，我用斥責的，他說對那些同仁很難，若他側錄器一按，所長這麼說，所長就糟了。結果我想到什麼方法，你知道嗎？是不是天能約立委去分局 4 組去說一下？鄉長也去拜訪一下，主席去拜訪一下，去 4 組跟組長拜訪一下，他直接下來分駐所講，單子就會很少了，但是我有做這個工作，所以大家都去反映一下，說永靖鄉都面臨這個問題，大家一起行動，天能代表麻煩你，跟立委講一下，大家一起行動。真的遇到很多，這樣應該會減少很多單子，從上級分局反映下來，不然所長很難動作。

主席林致安：那是我們竹子腳的人，不要欺負好不好？戶口在我們竹子腳，不要欺負我們的鄉親好嗎？其實有些配套性的確實是可以做，他的所屬開紅單確實是 4 組的，我們也不是很無理的要求，其實是可以去協調，譬如長者跨區，像我們同安所就好，若從中區騎來西區，距離很長，你開紅單正常；若是從天能兄家裡出來，在店仔頭抓到，長者就不要開單，年輕人就要開單，應該是這樣子，我相信是說得通的。我們同安所在西區不敢開，都去中區開單，但是我有替你們反映，原本都在永坡路橋頭，我說你不要從那裡，老人家都不敢過，他現在都在幼稚園那裡，我有替中區反映。好啦，針對交通安全的部分，還有沒有代表要反映、反饋的？沒有了。針對我們現在要審的這一案，國隆你要補充你朋友導航找不到，在那裡打圓圈的四浦路和羅厝路。

8 號代表吳國隆：你們讀完了？

主席林致安：還沒審，現在要審這一案，叫你補充一下。

8 號代表吳國隆：謝謝，8 號代表第二次發言。我們若往北方向當然是永靖和埔心的交會處，也拜託公所，事實上很多外地鄉親來到這裡的時候，應該是一個十字路口，做一個指標性往哪邊，讓用路人也知道前面的十字路口要減速慢行。這個部分我覺得來做什麼是最好的，因為畢竟是西區的代表和鄉長，之前我有去那裡，很多鄉親經過有跟我建議，所以上次有人提案要做入口意象，我想入口意象應該比給行人、用路人更加有指標性，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一案，各位代表有沒有問題的？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主席提案

第 01 號 提案人：林致安主席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別：建設類

案由：建請於四涌路與羅厝路二段 130 巷交會處設立指示牌，以利民眾辨識行走方向。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代表提案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要審議的是代表提案第 1 號案。

第 01 號 提案人：詹曜維代表 連署人：詹尉、吳國隆、陳天能 類別：建設類

案由：建議鄉公所於台一線五福村與港西路段設立「苗木之鄉」地標意象，提升永靖苗木產業形象與地方觀光消費。

理由：永靖素有「苗木之鄉」美譽，苗木產業歷史悠久，品質優良，不僅是地方的重要經濟來源，也具備發展觀光與地方創生的潛力。

目前，來往省道的車輛與遊客眾多，但缺乏明顯的地標或意象，能夠彰顯永靖的產業特色，進而吸引消費與停留，形成觀光經濟效益。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 2 號代表。

2 號代表詹曜維：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我提議這個就是有鄉親建議，像我們永靖、五福、港西這邊中山路以東，很多都是巷子進去有種果樹苗木，他們的反映就是好像遊客比較不知道他們是小巷，比如中山路一段 276 巷還有五常巷，那邊都有許多小巷，他們的想法就是遊客都是走中山路，比較不知道裡面有人種果樹苗木，他們都直接到田尾。其實田尾很多店家的東西也是從永靖這邊消費再拿去賣消費者，所以有鄉親建議中山路找個地方，就是指示裡面都是苗木，如果有觀光客過來的話可以直接看到，可以轉進去觀光或消費，謝謝。

主席林致安：曜維代表，妳希望要做的要怎麼樣，妳要跟他說。

2 號代表詹曜維：要做的就是要檢討，我覺得…。

主席林致安：或是你們有講好了，不然妳怎麼知道你們要如何做？

2 號代表詹曜維：不知道如何做啊。

主席林致安：妳想要如何做，要跟他說。

2 號代表詹曜維：就是要有一個指標讓他們知道，像中山路一段 276 巷、五福這

邊、還是五常巷很多都在種果樹苗木，我們就是在中山路看要在哪個路口，就是指示裡面有一些，幾乎每條小巷都是種植果樹苗木，讓消費者可以直接到那邊去觀光或是採購。現在路口都沒有的話，中山路整個都沒有，他們不知道要轉進去，畢竟它不是在路邊。如果它是在中山路，當然沒有問題，因為消費者開車過去就看得見，現在是很多產地其實都在巷弄裡面，有鄉親反映說消費者都不知道裡面每條路都是種果樹苗木，他們會不知道，所以現在我們只是讓他們知道裡面其實很多都是種果樹苗木，可以去那邊觀光、消費。當然在什麼路口要現場看適合的點，我們在現場討論，謝謝。

主席林致安：課長，你可以回答。

建設課長粘頤誠：好。謝謝 2 號代表的建議，看起來這個牽涉的層面滿廣的，我們可能後續再研議看看用什麼方式比較適合。苗木之鄉好像比較像是一個入口意象的感覺，可能我們要再討論看看，看怎麼處理會比較適當。

2 號代表詹曜維：對啊，我覺得就是會後討論，現場去看怎麼處理，我覺得是這樣。當然後續我們再討論說要怎麼做，讓消費者可以來就看到，不然那裡真的很多小路都是種果樹苗木。課長可以幫我們回答一下嗎？就是你覺得要怎麼做？課長，幫我們回答一下。農業推廣，他比較知道那裡的情況。

農業課長卓宜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回答 2 號代表的問題，因為在這一段路段裡面，其實代表的建議是很好，是可以讓我們標示這個路段中山路兩側進去的巷弄裡面，可以標示出我們有賣果苗的商家，其實可以參考田尾公路花園的作法，就是譬如某家的種苗園是往這條路進去，因為在埔心的 76 號下來，柳鳳那邊也有這樣做……

2 號代表詹曜維：對，大大的，然後什麼苗木。

農業課長卓宜興：我們也是可以參考這種方式，或像田尾的「阿嬤的私房菜往這邊走」，這個是可以考慮的，以上報告。

2 號代表詹曜維：對，再麻煩一下，謝謝。OK，我沒問題了，主席。

主席林致安：你有沒有要問農業，不然就叫人家回去。好，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這是我的建議，剛好想到你剛才講的方式，這個東西若想要廣告的，廣告效果可以跟商家討論要出多少錢。我是說一些商家若種苗木有想要廣告的，由他們來出錢，我們公所統一幫他做，這樣才合理，不然會說他那區有做，我這區沒有做，對嗎？本來埔心就是這樣做，搞不好烤漆

廠也要做，我也不一定要做，但是立整支裡面就有好幾間公司。

主席林致安：沒有啦，天能兄你真的說得合乎情理，為什麼？沒有圖利的問題。8號代表。

8號代表吳國隆：8號代表第三次發言，剛才農業課長說的，事實上我們也可以問這些店家：「我們來行銷永靖的果苗苗木，你覺得我們要如何做？」你們再來和他配合。現在台一線應該是從田尾公園民生路整個都是，但是涵蓋很廣，你若說是田，田的涵蓋更廣，若以店家台一線的部分，先和店家做一個溝通，看要怎麼去做。不然你現在做起來，店家也不一定有看法，現在每個店家都知道賣苗木，但要讓過路人知道，更加的明顯。因為農業你算是看得較多，每天看到這些農業設施的部分，但是剛才2號代表說的當然是啊，你每項都要做就亂了，所以要研議看看，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林致安：好，還有人嗎？其實營銷我最內行，以前我在公司都負責營銷。如果在地要做推廣，最快的方式是怎樣？結合這些商家印宣傳手冊，放在兩個地方，第一個成美園，第二個歐風，騎腳踏車那個，他若願意幫你放，導航一下就到了，產地直銷。電動腳踏車都有辦法騎過來這裡，騎小路記得到時要宣導，騎小路來，中山路禁行電動四輪車，從小路來，統一才有辦法連貫去推銷地方的特色，包括餘三館，包括園區各方面，這些用宣傳手冊會比剛才我們所說的任何一項還要快。當然你若要立廣告招牌，就要去跟地方講，使用者付費，就不會有圖利的問題，大家也不會計較，所以我說天能兄說得很合乎情理。這樣三百多區，整條路都封掉了，所以像這個部分，5號代表。

5號代表邱垂梓：對啦，行銷永靖真的很重要，早上商家住在北部回來，他說在台北的部分，人家問他故鄉住哪裡？永靖。人家不認識，他再解釋，我自己也遇過，也再解釋：「員林和田尾的中間」很可憐，我曾經去外縣市也遇過「住在永靖哪裡？」、「永靖是哪裡？」就是要這樣解釋。早上商家也是這麼說，所以我有感觸，再來就是行銷永靖，要怎麼把它納入重點。課長，你剛才說的也很內行，以上。

8號代表吳國隆：我又再想到一項。

主席林致安：讓你補充，8號代表。

8號代表吳國隆：他在說行銷的部分，幸好我們的路橋是不是要保留？你看，南彰化只剩我們這段而已，你也可以做行銷，但是會遇到這個部分，台一線

人來人往，所以行銷是最好，也是一個地標性。所以說一舉兩得，若是指標性是最大的，以上，謝謝。

主席林致安：對啦，因為天橋的部分，它又不會影響到交通的動線跟死角，這是最好的，剛才我們有說到行銷，行銷其實是要對外行銷，讓外面的人知道永靖，我們現在大部分做的行銷都是行銷我們永靖自己人，這樣對地方的推廣不是好的。用心就可以了，所以我才說，這個部分像我們剛才說的，我剛才說的兩個點都是遊客，他們來的話，有消費率，去田尾騎鐵馬的人很多，只要你打入歐風裡面，產地直銷，人家想到一定是比較便宜的。現在大部分印的廣告都是發在鄉內，你的行銷就不是，是引導指標？也還好最後天橋就不動了，對我們永靖來說，現在最大的招牌就在那裡而已，不是嗎？還有代表要提問的嗎？副主席，妳怎麼跑去那裡？現在要舉手了，妳怎麼坐在那裡？沒事。有人反對的嗎？沒有。你也有簽，奇怪，曜維怎麼沒有拿給我簽？曜維拿給我一定要捧場簽一下。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代表提案

第 01 號 提案人：詹曜維代表 **連署人：**詹尉、吳國隆、陳天能 **類別：**建設類
案由：建議鄉公所於台一線五福村與港西路段設立「苗木之鄉」地標意象，提升永靖苗木產業形象與地方觀光消費。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主席林致安：各位代表同仁，再想看看有什麼要提案的，這幾天儘速補上來。

若有要提案的趕快想一想，下個禮拜再來審，今天開會到此。

散會：上午 11 時 07 分

陸：第六次會議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名聰、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長：魏碩衛請假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劉晏伶代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粘頤誠
社政課長：詹慧玲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羅啓隆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黃秀鑾代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主席宣佈開會

一、討論提案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早，我們目前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今天是 9 月 30 日，議事日程進行到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會。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我們繼續進行討論提案，代表如有建議請踴躍發言。

代表提案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代表提案第 2 號案。

第 02 號 提案人：黃小芬代表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別：**社政類

案由：建請在「永靖之聲慶中秋歌唱比賽」中增設對唱組別，增加比賽趣味性與參與度。同時建議提供參賽者參加獎，鼓勵更多民眾踴躍參與。

理由：為提升「永靖之聲慶中秋歌唱比賽」之多元性與參與度，建議公所於比賽中增設「對唱組」項目，提供參賽者更多發揮空間，並增添活動趣味性與觀賞效果。此外，建議對所有參賽者發給參加獎，以表彰其熱情參與，進一步凝聚鄉親情感，提升社區整體向心力與活動吸引力。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我們請 10 號代表。

10 號代表黃小芬：主席、各位代表、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這是民眾給我的建議，看明年開始能不能增加對唱組，男女對唱的對唱組。

主席林致安：課長，妳還坐在那邊。

10 號代表黃小芬：你沒有請她上來。不好意思，課長，這是民眾的建議，看能不能明年度增加男女對唱組，畢竟說實在，很多對夫妻都要有伴，才有膽量站上台，對吧？或是好朋友，多一個伴，就多一個膽量可以上去，像很多長青組的，其實有的是夫妻，先生報一個、太太報一個，就佔了兩個名額，對不對，其實很多長青組都是夫妻檔，只是他們都要分開報名，今天如果設立對唱組的話，是不是他們就可以一起報名，只是把壯青組跟長青組各減幾個名額下來就可以，這樣是不是比較方便？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 10 號代表，這也是我正要跟妳做說明的，因為現在總人數是 70 個，已經飽和，如果要增加其他組別，當然也可以，只是這個部分就像代表您剛剛有提到的，其他的長青組或壯青組的報名人數可能就要做下降。

10 號代表黃小芬：因為據我所知，今年的長青組有一隊就是夫妻，今年的壯青組也有夫妻，一起報名在壯青組的，是不是把名額減下來，增加在男女對唱組，這樣夫妻就可以一起唱，才不用一個人分開唱，這也是一種趣味，對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 10 號代表，這個明年也可以來做思考，只是我再跟代表報告一下，現在的報名都非常的快，像壯青組，早上 3 個小時以內，就報完名了，長青組在隔天早上 8 點半以前，也報完名了，我們要再增設其他組別當然可以，只是會濃縮到壯青組跟長青組的報名原額，不然我覺得代表妳建議得很好，因為再增加組別，增加點樂趣，這個部分如果大家不介意前面兩組的人數可能必須做減額的話，我覺得這個部分是未來可以規劃的，以上。

10 號代表黃小芬：課長，妳可以去想看看，畢竟妳去看外面的歌唱比賽，也有對唱組，男女對唱組也有，我們想想看，明年要怎麼辦會比較有趣，還有，也是民眾建議，只看到前面幾個去領獎而已，自己參加雖然表現的不是很好，但是人家說「怨無不怨少」，對不對，這句話就是這樣，怨無不怨少，多少一點參加獎，讓他們也有參與的快樂感，考慮看看，看明年要怎麼做會比較好。

社政課長詹慧玲：參加獎的部分，明年會看我們的經費的狀況，原則上只要經費上可以，我們會這麼做，以上。

10 號代表黃小芬：好，謝謝課長。

主席林致安：對，像我國小讀 6 年，拿到一個獎—全勤獎，9 號。

9 號代表劉育勝：主席、代表、課長、主秘，那天參賽者也有給我建議，他說要有男女合唱的，因為田尾都有，他是跟我說，田尾鄉的歌唱比賽也有合唱，剛剛提到的獎盃，那是一個榮譽感，妳做小的就好，不用做那麼大。

主席林致安：運動員那種獎牌，小型的也有。

9 號代表劉育勝：對，最小的那種，給人家看。

主席林致安：獎狀也是。

9 號代表劉育勝：獎狀有小開的那種，可以做研議，有來參加的才有，這樣人家回去才有比賽的榮譽感。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在這邊做個報告，因為這是正式的比賽，原則上參加獎應該只是送個禮物，不建議用到獎盃，因為這個是正式的比賽。

主席林致安：妳用最佳勇氣獎。

社政課長詹慧玲：沒有，再報告一下，因為這個是個別的歌唱比賽，它跟社區的性質其實不太一樣，所以原則上要做到人人有獎的話，會造成前面那個大獎沒有甚麼意義，如果說參加獎，給大家的參加獎，我覺得這個我們可以來研議，但會偏向於送禮物，而不是送獎盃給他們，因為這樣就會失去整體比賽的意義。

主席林致安：好，其他代表，天能兄，你在運動嗎？好，3 號。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副座，副座沒有來？各位代表、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我是覺得如果要辦一天的話，可能在長青跟壯青一組都 35 個，可能要壓縮到 25 個，我是建議是否要有一個初選，不然選手的可看度參差不齊。

主席林致安：所以用最佳勇氣獎、最佳服裝獎。

3 號代表陳天能：我們同安不錯，害我多花兩隻狗尾雞，鼓勵他一下，邱 O 昌也報名了好幾年才拿到第一名，如果再增加一組，有可能時間會再多一天，還是怎麼樣？

主席林致安：其他的組別要壓縮，如果整場算起來 70 個人，那就要壓縮，比如說剩 30 個人。

3 號代表陳天能：長青跟壯青可能變 25 人，就是 50 人，男女合唱的就是 20 個人，或是 25 個也沒關係，不差那 5 個人，這樣 75 個人，就大家都圓滿了，至少育勝跟小芬代表 2 個人可以組成一組男女合唱。

主席林致安：好，課長，再麻煩公所團隊，建議一下因為如果增加組別的話，我相信可看度會比較精彩，6號。

6號代表陳名璫：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課長，我請教妳，這個報名的期間是網路報名、還是甚麼方式報名，現場報名？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是現場報名，這麼快就額滿了。

6號代表陳名璫：那名額是70個而已？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就是壯青組35個、長青組35個。

6號代表陳名璫：比如說今天報名，就是8點開始。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

6號代表陳名璫：額滿就沒有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沒錯。

主席林致安：我個人是覺得，這樣的話其實比較不好，應該提前報名，給參賽的人想辦法先練習。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我們都有提前報名。

主席林致安：不然妳說現場報名？

社政課長詹慧玲：不是，報名是現場報名，但是都有提前報名，我們在8月初就開始報名了。

主席林致安：不然妳剛剛說現場報名？

6號代表陳名璫：課長，妳的意思是之前就可以先報名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的報名時間是8月13日到8月20日，報名的方式是到公所現場報名，不是當天報名。

6號代表陳名璫：有一個期限就對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

6號代表陳名璫：公所這邊都有公告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

6號代表陳名璫：不會有人沒有報名到？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都一定有公告。

6號代表陳名璫：以前有得過名的，有再報名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第一名，今年好像是應該沒有。

6號代表陳名璫：照理說他就往縣府上面報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他好像是沒有來報，我記得好像是沒有來報。

6號代表陳名璉：那個是自由性的。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這邊做一個統籌的回答，剛剛天能代表提到，能不能先初賽，其實我們早期的歌唱比賽有做過初賽，後來民眾有意見，因為初賽沒辦法唱完整首，到後來民眾有很多意見，所以才改成今年這樣，直接唱整首的，直接決賽，還有提到得過前三名不能報名，其實早期我們也有設限，前3年還是前2年的第一名，希望能夠讓賢。

6號代表陳名璉：之前有得過名的，前三名就不能再報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第一名。

6號代表陳名璉：第一名而已，剩下的都可以就是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

6號代表陳名璉：好，謝謝。

主席林致安：問完了嗎？對這1案有沒有問題？沒有問題，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代表提案第2號案，提案人：黃小芬代表，類別：社政類，案由：建請在「永靖之聲慶中秋歌唱比賽」中增設對唱組別，增加比賽趣味性與參與度。同時建議提供參賽者參加獎，鼓勵更多民眾踴躍參與。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二、臨時動議

主席林致安：接下來進行臨時動議，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要提案的？8號代表。

8號代表吳國隆：主席，我先請教主秘，好嗎？

主席林致安：主秘。

8號代表吳國隆：主秘、各課室主管、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安、大家好，在這邊想要請教主秘，因為妳身為公所第二大的人，我想請教妳，現在幸福巴士的乘載率，目前你們有作統計嗎？目前的乘載率跟營運狀況，是不是可以報告給各位代表知道一下。

主任秘書劉茹華：謝謝8號代表的提問，乘載的部分我們都有做統計，實際上的營運現況資料，可能要建設課那邊再調資料才會比較了解。

8號代表吳國隆：我要知道的是現在每天的乘坐率，假日跟平日的乘坐率、目前的營運狀況如何，是不是我們推廣的不夠理想？我再請教妳一項，今年的音樂在獨鰲辦這個活動，但是現在幸福巴士的乘載率，在東區要坐到這邊的人有多少，妳有去做統計嗎？請妳報告一下，謝謝。

主任秘書劉茹華：謝謝 8 號代表的提問，目前幸福巴士的營運，只有平常日有在做營運，假日是沒有營運的，當天民歌音樂會的舉辦，是禮拜六的晚上，基本上幸福巴士是沒有營運的，跟代表做回答。

8 號代表吳國隆：對，為甚麼我會問妳，妳知道嗎？很多地方都有類似這個幸福巴士，結合營業或整個活動做為辦理，因為在假日，整個活動你們要先行去做規劃，讓大家可以方便的乘坐，這個你們也要納入考慮，甚至妳剛剛說的，平常的乘坐率不好，我們就是要利用活動來做推廣，更加讓大家知道永靖的幸福巴士，之前向你們建議一些點，至今也是沒有再做增加，像上車、下車的這個地點，也沒有感到很明顯，或讓大家在下雨天及艷陽天的時候，做為庇護、或是遮陽的地方，這個部分你們也都沒有再做規劃，還是目前有規劃？請主秘回答一下。

主席林致安：請主秘回答。

主任秘書劉茹華：謝謝 8 號代表的提問，目前我們業務單位這邊，是沒有針對載運點的部分做增設或減少，可是我們之前有討論過。

8 號代表吳國隆：不是增加減少，是目前所有的點，之前有跟你們建議過，把設置點做的明顯一點，還是讓乘坐的乘客在那邊可以稍坐、遮一下陽光或躲雨，包括永靖火車站的月台在做改善的時候，那時候就有建議，鐵路局要幫我們做，後來也是鄉長，大大的做一個永靖鄉的指標在那邊，就是候車亭，所以你們既然要規劃幸福巴士，就要完善規劃，如果承載率不好就要做檢討，不是只有每天看它這樣跑。

主席林致安：國隆代表剛剛還有提問，請主秘報告目前日承載率是幾個人，請主秘回答。

主任秘書劉茹華：這個可能要麻煩建設課調一下乘載的資料。

主席林致安：所以你們平常在開主管會議，他也沒有回報，所以主秘妳也不知道、不清楚？

主任秘書劉茹華：這部分如果我們需要知道資料的話，會馬上調出來。

8 號代表吳國隆：主秘，現在這樣說，宜蘭有一個水水蘇澳的，他辦活動的時候，是結合幸福巴士，整個去做推廣，活動要把幸福巴士帶入，大家才會知道永靖有幸福巴士可以坐，不是以個人做為行銷，你們要推動，我都覺得很好，但是我覺得很痛心，田中、甚至埔心、員林，人家有辦法結合整個代表會做為辦理，永靖該怎麼去行銷，但你們偏偏沒有，妳說企業家去贊助也好，我

認為府會要和諧，開會大家都這樣說，結果呢，嘴巴說的跟做的有一樣嗎？所以我覺得藉著這個機會，當然今年度的會期是臨時會，還有一個定期會，我現在要再補充一項，你們的工作制度和人性管理，因為目前這邊又少了一個人，就是清潔隊，現在一個人要做兩、三項工作，所以針對工作制度和人性管理，做得辛苦的人，妳要去做獎勵，甚至身體有甚麼問題也要去做關心，我覺得這是行政單位本來就要去做的事情，每一次的工作制度和人性管理，這部分我是溫馨提醒，本來今天要問鄉長，剛好他沒有來，妳可以代表鄉長，所有公所主管都是妳在帶領，妳是領頭羊，當然他公務繁忙，而妳是公務人員，所以妳要照顧公務人員才對，流動率那麼高，有時候我們也在想，要找哪一個業務？上次同意書簽一簽，他說他不做了，那些資料就不見了，所以現在面臨的問題，或是這是技術性的、故意這樣，我也不知道，但是我們對鄉親的承諾該怎麼去說？工作都沒辦法做，比如說每一案，你們既然都已經說好，叫人家蓋同意書，那就要去完成，你們有甚麼問題，要跟人家做報告，不是說同意書不見了，我覺得這個要大大的覺醒，身為公務人員，工作制度跟人性管理，我期待妳可以越做越好，讓大家在上班的時間，不會有備受壓力的感覺，我是期待這樣，謝謝。

主席林致安：主秘還在這邊，我再問一下，主秘，那個電梯甚麼時候會好？

主任秘書劉茹華：我們目前預計工期會在 10 月 21 日之前，10 月 21 日，預計工期。

主席林致安：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其實主秘，你們在做這個電梯之前，上次七月半的時候，我有跟代表會主席和同仁在說，當初這一棟在蓋的時候，民國幾年建造完成，那時候的主席還是鄉長，那是一個永靖讓大家知道的行政中心，但是之前開會在說，目前還沒做的時候，我不知道你們要做在哪裡，假設你們做在前面，舊有的字體你們要如何重新做保留？請主秘回答，謝謝。

主任秘書劉茹華：代表是指哪部分的字體？我們目前在電梯外牆，會有一個量化的工程，是顯示永靖鄉公所的，圖的部分有，我們有設計圖，這部分可能要請建設課那邊。

主席林致安：本來是橫的，現在改成豎的。

主任秘書劉茹華：電梯外牆有一個…。

8 號代表吳國隆：整體上我覺得是這樣，看那麼多鄉長、公所，可能永靖也是，

當然將無障礙做使用，這項工作是很好的，但是我覺得原有的看起來很輕鬆，現在看起來…，我是給你們建議，現在龍邊做一支，虎邊也要做一支，這樣雙腳才站得穩，我也不會說，以風水地理，我也不知道這是甚麼原理，我覺得你們要做甚麼，都要一次性規劃的完善一些，懂我意思嗎？包括之前，我對主席比較抱歉，七月半拜拜的時候，我說當初永靖代表會劉辛財提過，但是他也有提，改天每個人當主席都要提的話，怎麼辦？整個行政單位大家都在提，我覺得你們要讓外地人知道，行政機關、洽公單位在哪裡，幸福巴士也一樣，剛開始做，現在的乘坐率你們有去做統籌嗎？一樣意思，一次做得完善，所以我覺得，工作制度你們要怎麼做，我也不是要求，這是你們公務人員的體系，有時候代表建議這些，並不是要挑你們毛病，或是代表在為誰講話，並不是這樣，這是你們本來就要做的工作，制度方面，再拜託你們，還有第二項，追思堂現在到底可不可以使用？真的實在被問到不知道怎麼回答，現在是否要現場直播跟所有鄉親做報告，我們不知道怎麼回答，2,000多萬追加1,000多萬，總共3,000多萬，做起來還沒辦法使用，我們到底要怎麼做？

主席林致安：主秘，這執照下來了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使照的部分已經申請到了，目前內裝有一些部分的設施設備要做補充，補充完之後我們會選一個比較適合的日期做為正式的啟用時間。

主席林致安：適合的日期，是黃道吉日，還是？

主任秘書劉茹華：就是內裝如果…。

8號代表吳國隆：主席，我插句話，跟現在永社路的沙坑溜滑梯一樣，3月施工期到6月完工，現在9月還沒驗收，如果不驗收，大家都沒有辦法使用，一樣意思，排定的日期沒辦法做，到底是甚麼問題？

主席林致安：主秘，驗收了嗎？

8號代表吳國隆：如果整年都不能驗收，不就丟在那邊？

主席林致安：針對追思堂。

主任秘書劉茹華：追思堂的部分已經驗收完畢，沙坑的部分是排定9月30日要辦理驗收。

8號代表吳國隆：我跟妳說，工期是6月底，6月5日還是10日完工，我現在跟妳說，3月開始工期為期3個月，你們6月幾日就完工了，7、8、9、現在要10月了。

主席林致安：你在說的是沙坑嗎？

8 號代表吳國隆：沒有，我現在說她提的，追思堂驗收後沒辦法使用，那沙坑為甚麼有辦法把它放在那邊？

主席林致安：追思堂的部分她剛剛說過，執照下來、也驗收完了，現在就是看他們心情、看黃道吉日才要用。

8 號代表吳國隆：應該這麼說，社政課長有說過，因為要符合殯葬法規，但是我都不知道，你們行程怎麼訂，百姓不會去管，永靖鄉民不能方便使用，因為現在大家的房子也小，妳要考慮，大家不想影響到鄰居，你們讓人家跑那麼遠，錢還要給別人賺，我們身為永靖地方的公務人員，說實在，你們要為了永靖鄉親著想，我們這些代表也很可憐，大家都要檢討，為甚麼沒辦法使用？包括鄉長也要檢討，妳說怎樣，你們說的都有理，但百姓唯一的答覆是：「為甚麼沒有辦法使用？」

主席林致安：你現在給她說，為甚麼還不能使用？主秘回答。

主任秘書劉茹華：目前一些內部的設施設備還沒有全部完善。

主席林致安：甚麼東西？

8 號代表吳國隆：我就跟妳說，主席，這樣好了，要做就全是招數，不做就全是理由。

主席林致安：這個看的出來。

8 號代表吳國隆：再來，這個不用再說，我覺得，主秘，妳跟永靖鄉親報告就好，現在我們聽到這些問題都很無奈，「某某代表、某某村長，這個是不是跟公所建議一下，讓永靖人方便，現在房子很小間，有時候要擺，大家也不方便。」這是一項好的事情，哪一個人會罵妳，妳被誰罵過？這是為了讓大家便利，既然那麼久的時間，現在讓妳做說明，我說了那麼多，妳現在跟鄉親做報告就好。

主席林致安：請主秘回答，甚麼時候可以用。

8 號代表吳國隆：妳不用跟我報告，跟鄉親報告就好。

主任秘書劉茹華：目前的追思堂使照已經下來了，也已經驗收完畢，目前就是社政課在採購一些內部的設施設備，或者是 LED 燈的部分。

8 號代表吳國隆：主秘，這個你們早就要規劃好。

主席林致安：上個會期的時候，進度跟現在一樣，下鄉考察也是一樣的，時隔 3 個月還是一樣，現在還在等甚麼？

8 號代表吳國隆：主秘，現在換我跟妳拜託，給永靖人一個方便，別讓大家不便，你們內規如何規定，百姓不知道，你們早就知道這間蓋好之後缺了甚麼東西，不然你們公務人員去那邊看甚麼，技師跟你們說甚麼？這個你們早就要知道，這叫危機處理。

主席林致安：現在現場都沒有人，人家都撤工了。

8 號代表吳國隆：這個以後就是永靖鄉公所在做管理，但是有甚麼問題、有甚麼缺失，妳早就要去做反映，不是每一項缺失都把它丟著，就這樣，妳說的都是官方體系，我知道。

主任秘書劉茹華：代表，我們設施設備的部分，業務單位都有在進行採購。

8 號代表吳國隆：剛剛跟妳說過，現在不是半年前剛蓋好，然後我們來探討這些問題，現在是蓋好多久了？才探討這些問題，我現在要跟妳說的是這個。

主任秘書劉茹華：報告代表，使照要完整下來之後，後續內裝才可以去做裝設施工的部分。

主席林致安：使照甚麼時候下來？

8 號代表吳國隆：主秘，我說甚麼妳都有辦法回答，但是永靖鄉親要的很簡單，妳說這些人家都聽不下去，今天如果是剛建好，有這些問題，妳跟大家說，代表們不會這樣跟妳說，經過一年又一年，所以期待你們快點辦理，讓永靖鄉民在這不方便的過程中，不用跑那麼遠，又被多收一倍的錢，追思堂的部分，再拜託主秘著手辦理，謝謝。

主席林致安：11 號副座。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我要請教建設課長回答，麻煩一下。

主席林致安：主秘回座。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課長，這個在中山路的缺口，畫兩條黃線，那個缺口不是要讓車輛過去的嗎？缺口畫了黃線都不能過，都被擋起來了，你看一下。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跟副座報告，這個在中山路上，我們之前有找公路局來會勘過，因為這個地方其實是沒有辦法讓民眾通過的。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不然那個缺口要做甚麼？

建設課長粘頤誠：那是以前有一個缺口，現在沒有做分隔島。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不然你們就要把它堆起來或圍起來，這樣要過就被擋起來，大家都被擋起來，要怎麼過？畫了兩條線在那邊。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跟代表報告，那天去會勘有滿多單位，村長也有去，各單位包括公路局也有做討論，交通處也有去、警察也有去，我們最後是決議先維持現狀，實際上也是不能夠通過沒錯，只是有一些民眾還是認為，要違規穿越。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都不可以通過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交通法規是不能過的，沒錯。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不能過的話，那個缺口要圍起來，不然用這樣要幹嘛？還不讓人家圍起來，如果要讓人家通過，黃線就要用掉。

建設課長粘頤誠：沒有要讓人家通過，沒有辦法過，那個地方沒有辦法過。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不然現在要怎麼辦？課長。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們那天討論的想法，是循序漸進，先讓大家習慣。

主席林致安：課長，我打斷一下，你們不讓人家從那裡通過，是甚麼原因，是車流量太大，還是危險性，還是有車禍？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危險性的問題。

主席林致安：危險性的問題，那有沒有辦法？其實站在便民的立場，是可以不要畫雙黃線，因為之前沒有，現在突然把那邊改為無法通過，之前有沒有跟警察局協調，調一下肇事的次數或是其他，不然原本行之有年可以通過，突然變為無法通過，如果沒有辦法通過，這裡是有人去建議還是怎樣，不然為甚麼突然間畫雙黃線？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先說明一下，因為那個地方畢竟是省道，是公路局管的，當然我們有去了解，那個地方當初為甚麼在重劃的時候，要把缺口補起來，是因為那個地方的車禍確實滿多的，警察局有去調那邊的車禍事件數，確實滿多的，按照交通法規，那個地方應該要是雙黃線，不能夠讓人家過，我們省道的雙黃線大部分都是分隔島，只是那個地方以前是一個缺口，現在要把它填起來，民眾的聲音會比較大，所以我們認為先讓民眾慢慢的知道那個地方不能轉彎，以後再找機會把它修補。

主席林致安：但是你也沒有立標，或是立警告牌，副座，妳怎麼會問這個，有人被開單嗎？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大家從那邊經過都被開單，所以來跟我建議。

主席林致安：已經有人被開單了。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對，因為不能過，那不能過你又留那個缺口做甚麼。

主席林致安：對，如果現在是勸導期的話，那應該也要建議要立一個標語。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不然也立一個標誌在那邊，寫『不能通過』。

主席林致安：對，不然說實在，我也都從那邊過。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你從那邊過，沒有被開單嗎？

主席林致安：對，因為行之有年了，如果要勸導，你只畫兩條線，這樣沒有人看到，不然你要做一個立標。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課長，這樣你去用一個標誌，不然你把那邊砌起來，不要讓人家通過。

10 號代表黃小芬：紐澤西護欄擺在那就好了。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是屬於公路局的權責，我們其實那天也有討論過。

主席林致安：你們有沒有建議公路局要去做，因為現在是勸導期，都沒有明顯的標誌，是今天副座在說，我明天開始就不敢走那邊，不然我每次都從那邊過。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從那邊過都會開單，大家過都會開單，警察如果有在那邊都會開。

主席林致安：所以不管怎樣，假設沒有的話，被開單的也是鄉民，該做立牌告知的部分也可以做，詹尉代表你做了很多，看要不要做一塊在那邊勸導，那個最有效，不然都被開單，我剛剛說的，被開單的都是永靖人。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都是永靖人。

主席林致安：所以這個部分該做的，我是覺得要通報交通局等他們來，可能要再 3 年，所以這部分我建議，如果你願意做當然是最快，不然就是叫公所做一個提醒的牌子。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用一個牌子立在那邊。

主席林致安：其實不一定是公路局，如果做在我們巷子口的地方，也跟公路局沒有關係，我是覺得，不是禁止通行，你就說過去會被開單，大家看到就…，你要做嗎？沒有要做，那我覺得課長，你說假設是台 1 縣我們做不了，前面一條是甚麼路，永西路嗎？在永西路那裡提前做。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那邊是永東。

主席林致安：正常會從那邊過就是從那條巷子出來的。

8 號代表吳國隆：主席，我補充一下，不可行不知道，這是路口雙黃線，你說雙黃線是做為緊急出入口，這樣就好了，先試試看，這個是柔性的勸導，讓大家看覺得如何。

主席林致安：你最好要跟人家說那邊不能通過。

8 號代表吳國隆：立一個牌子在那邊，雙黃線禁止通行，為緊急用途，這樣就好了，是不是朝這個方向去做溫馨提醒，不然警察過去就開單，以上，我再詢問一下課長，那天我有問鄉長，那天永社路我也有問你，在東邊籃球場往北，包括有一段轉彎處，再來就是現況的停車場，但我實在想不通，我們的圍牆越改越低，往裡面看是不會有障礙物的感覺，但是停車場裡面的樹怎麼變的那麼高，那是治安死角，誰在那邊都不知道，你們有發覺這種情形嗎？

主席林致安：這個嗎？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沒有，那個是我要問微型園區的，我要問課長的。

8 號代表吳國隆：你要先問還是我問？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我先問一問。

8 號代表吳國隆：我趕時間。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趕時間，講那麼久還沒走。

8 號代表吳國隆：這邊有一段，過去那邊的土地是比較高機率作為認養的，但是那天我有跟鄉長提醒這邊，他說要土地的取得，但我要拜託你，因為包括鄭成功，整個兩案周邊的路邊停車，要如何做改善，我不知道你們要怎麼做，因為我沒有看到藍圖，至於這一段是否要連接過來，我剛剛說到停車場這一段，還有停車場現況這些綠籬，是不是可以做矮化，車子進到裡面做甚麼都沒有人知道，這個我覺得公部門有時候也要為了照明或是治安死角，做一個提醒，這部分有納入這次規劃嗎？連接步道做改善。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跟代表報告，因為現在圖還沒有上網，所以還不方便提供，但我可以做設計方案的說明。

8 號代表吳國隆：這樣經費夠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經費夠，經費是中央補助的，都已經到位，現在已經在開始準備發包程序，只是還沒有上網，圖還不能夠公開展示，我說明一下，因為現在籃球場那邊是現有的人行道。

8 號代表吳國隆：現有？

建設課長粘頤誠：籃球場外面本來就有人行道。

8 號代表吳國隆：對，都有損壞了。

建設課長粘頤誠：那個會做翻新、翻修，再往北要連到停車場那一段，現在是沒有人行道，那一段會用標線型的人行道做連接，連接完以後到鄭成功公園，

鄭成功公園那邊是本來就有人行道，狀況還好，那邊沒有做翻修。

8號代表吳國隆：我說這一段，講這一段就好。

建設課長粘頤誠：籃球場到停車場這一段，會做標線型的人行道。

8號代表吳國隆：標線型的？

建設課長粘頤誠：對，標線型的，跟永久路一樣。

8號代表吳國隆：但是如果下雨的時候，那邊不是等於又會積水？

建設課長粘頤誠：不會，旁邊有水溝不會積水。

8號代表吳國隆：不是，人行步道跟路面一定會有高低落差。

建設課長粘頤誠：沒有，那是標線型的。

8號代表吳國隆：我知道，舊有的是有一個高低落差，有時候下雨，之前就是因為那一段下雨因排水系統不好，才會叫做滷港洋，永靖地名叫做滷港洋，就是一片汪洋，所以現在如果這樣，下雨的時候就看不到，標現型和 AC 等於是同一平面、一樣高，所以這個你們再考慮，當然有時候人家的出入口，要怎麼做技術性的研議，我們都知道，我期待要做就把它做好，不要一段有、一段沒有，既然花那麼多錢，經費不夠再來想辦法，以上報告，但這邊要有同意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邊不用，現在用的都是公有地。

8號代表吳國隆：不然你說土地的問題？

建設課長粘頤誠：土地是裡面有問題，所以沒有辦法做實體的人行道，那個轉彎處的裡面是私人土地，但路面的部分都是屬於公家的，所以我們可以在路面做標線型的人行道，如果要把實體人行道放到道路外側的話，比較沒辦法。

8號代表吳國隆：課長，不然你設計好之後，也讓代表大家了解一下。

建設課長粘頤誠：如果上網以後，可以公開的時候，其實可以把…。

8號代表吳國隆：上網招標後就不能變，無解了。

主席林致安：你是怕我們會洩漏機密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個是採購法的規定，沒有辦法現在提供。

主席林致安：沒有，地方建設的話，這些代表共同來參與規劃，合理的，不是嗎？
這些都是民意代表。

建設課長粘頤誠：如果是在設計還沒有定案的時候，其實是可以，只是現在已經定案準備要發包了。

主席林致安：所以為甚麼很多做的不夠貼切，就是你們都忽略了這些民意，這些

都是選民推選出來的民意代表，你們要來推動地方仕紳，然後閉門造車，忽略了這些民意，要幫你們看，說違反洩密法。

8 號代表吳國隆：課長，這個包括在永靖國小的車道做改變之後，那天在永靖國中的時候，我想說，永靖國中既然在鄭成功這邊有做全面性的規劃改善，所以我才會想到這件事情，只是提醒你們，如果你們沒有規劃到，再納入做規劃，規劃好之後是不是一份資料，或是規劃圖，再給代表們了解一下，這個就不用再動議案了；再來，主秘在說電梯做好的字體，剛剛再說的，一棟行政大樓是要讓大家洽公時，知道在哪裡，但是舊有的字要如何做復原？請你做報告，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其實我們有考慮到，到時候電梯外牆會有更大的字體，其實是不是需要兩份字體，我們是考慮用大的字體取代小的字體。

8 號代表你們：舊有字體，你說怎麼樣？

主席林致安：不用了。

建設課長粘頤誠：對。

8 號代表吳國隆：你們全面性的做規劃，我剛剛說的是，當然規劃無障礙是好的，但是公所面臨使用年限也有一段時間，壁齡無法做全棟的改造，甚至是另外一個地方更好，做這個很好，但是我覺得怪怪的，一個行政大樓的門面，如果我在你家門前做一部電梯，我是說比如，你有看過人家的主體，樓上因為做生意有貨梯，你有看過嗎？前面一座，這樣你覺得好看嗎？大家都要做在屋內，對不對？沒有看到，整體才會美觀，你們要種種考慮、環境的造化都在考驗你們，但是要怎麼做，重點是要讓永靖人方便，我們現在說方便性、無障礙，如果人高壽而善終，剛剛說的追思堂也要快點著手辦理，不可以一直放著、一直拖，我覺得很多東西跟代表建議都一樣，都是鄉親跟我們說，我們才跟你們做反映，反映之後你們要統籌做分配，沒辦法做的也要跟代表說，不是有關係的人比較快，沒關係的人跟百姓一樣，百姓如果無權無勢就在那邊等，沒有人要管他，有權有勢的就登門入室的問他哪裡要做，我覺得要自發性的去做關心人家，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林致安：11 號副座。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我問完是有結果嗎？那個雙黃線不能走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不能走。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你要做一個牌子立在那邊嗎？

主席林致安：他說那個是公路局的管轄。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公路局，所以公所不能做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因為畢竟那一天確實有很多單位，包括村長、警察局、交通處，大家都去討論，所以現在還是按照當天的會勘結論去做。

主席林致安：告示牌應該可以做。

建設課長粘頤誠：告示牌的部分，我們可以在小路那邊放一個只能右轉、禁止左轉，那個是可以。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課長，我再問你微型園區，微型園區我們是不是都租給別人？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都租給別人，但是垃圾那麼多，你可不可以叫他們注意觀感，不然看起來垃圾很多，還有一個人行步道，整個都是土，人行步道是給人走的，整個都是土，會滑，這個你再去看一下。

建設課長粘頤誠：有，這個我們會再多加注意。

主席林致安：立案。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這個人行步道是要給行人走的，土那麼多會滑，課長。

主席林致安：6 號代表。

6 號代表陳名璽：那個時候妳應該還沒來，因為那時候我有說，這些廠商是跟公所承租的，主秘，管理是公所還是他們的管理委員會？

建設課長粘頤誠：他們管理。

6 號代表陳名璽：他們管理，所以公所不會干涉他們要怎麼用？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們打租約也是有可以解約的條件，確實現在還有兩塊標不出去，所以那邊的人承租的意願也不高，我們有針對比較嚴重的部分，跟他討論，希望他趕快做改善。

6 號代表陳名璽：照理講，承租的單位是不是要把環境整理好，像公所都有招標請人整理，我們周邊整理好，不過承租的這些廠商，我看很多廢棄物都隨便亂丟，這個之前我就說過，公所都置之不理，像這一次活動辦在那邊，晚上還可以，白天人家看了不會反感嗎？尤其我們辦活動的旁邊那個就是，你看遊客中心旁邊，邱 O 仁董事長，他專程請人在那邊管理，這個是有佛心的廠商才有用，不是公所租給他們就擺爛，對不對？這一點麻煩關心一下，園區是很好發揮的空間，再來就是路面長年積水的問題，其實這是我堂哥，我有跟他說，他也是園區主委，我不避嫌，他是園區主委，他最近跟我說，他有

一個構想，用一個萌寵園區，是嗎？主席，既然廠商有意願，公所可以配合，看要怎麼用，大家好好商量，因為我們園區也是很好的地方，如果結合公所這邊，把龍脈處理好，課長，再麻煩你費心。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髒亂比較要緊，不然人家去運動，看到都覺得很髒，再拜託你，謝謝。

6 號代表陳名璵：謝謝。

主席林致安：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主秘、各課室主管，課長，你請坐。

主席林致安：請坐。

5 號代表邱垂梓：各位代表，偉達麻煩一下，這些要讓代表們還有課長知道一下，我唸一下『永靖鄉公所長久以來對永靖兒童活動項目一直都熱衷於規劃及舉辦，但因永靖鄉公所本年度的所有經費皆被刪除歸零，因此在舉步難行之際，魏鄉長與本會溝通並協調下，本會受永靖鄉公所委託主辦及承辦 9 月 27 日在永靖苗木園區舉辦兒童藝術活動。』

主席林致安：垂梓，我先問一下，哪一個課室經費被全部刪除到 0 的，舉手。

5 號代表邱垂梓：這是永靖獅子會的群組看不下去拿給我的。

主席林致安：垂梓，等一下，我在這裡很慎重的告知公所各位主管同仁，請問一下，所有經費全數被刪到 0 的單位，站起來，沒有被全數刪到 0 的，站起來，就是你們課室還有經費的，站起來，為甚麼外面會有這樣的內容？經費一年比一年還要多。

5 號代表邱垂梓：這個文章，一個獅子會不可能會寫這樣，下面是募款，下面有一些我截圖截掉，下面有某某人募款幾萬，但前面就寫這樣，這個我一直想，是不是公所在造謠，不然一個獅子會會這樣寫？歸 0，把我們這些代表都抹黑。

主席林致安：等他說完。

5 號代表邱垂梓：勳英代表補充一下。

主席林致安：7 號代表。

7 號代表詹勳英：主秘、各位課長、主席、副主席、代表同仁，大家早安，關於這一點，鄉長不在所以我問主秘，主秘，獅子會還沒傳這個文章之前，應該有人來公所跟主管溝通，有沒有？請回答，謝謝。

主席林致安：請主秘回答。

主任秘書劉茹華：還沒有發這個文之前？

7 號代表詹勳英：這樣說比較簡單，永靖獅子會有來拜訪永靖鄉公所鄉長跟主管，拜訪誰我不知道，鄉長絕對有，左右護法聽說也有，提到現在的事情，有沒有？

主任秘書劉茹華：我們有在討論活動要怎麼做規劃，永靖獅子會有到公所做討論。

7 號代表詹勳英：有討論，其中的討論內容，有說代表會刪預算嗎？你們公所，包含鄉長，你們團隊有人說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我想，我們在編模範兒童…。

7 號代表詹勳英：你跟我說有沒有就好，不用說那些。

主任秘書劉茹華：公所在編今年度的預算時，的確有編一筆模範兒童表揚的相關兒童活動。

7 號代表詹勳英：90 萬。

主任秘書劉茹華：對，這筆經費其實大會沒有做支持，這筆經費是被刪除的。

7 號代表詹勳英：好，我知道他有說，這件事情，他們來我也知道，90 萬的事情，這個 90 萬是新編的，對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對，新增的項目。

7 號代表詹勳英：新編的，我們聽到的跟你們那邊是不一樣的，因為說真的，代表會的職責是甚麼？監督，該節省的節省，該花的盡量讓你們花，所以不能對外說我們把你們的預算刪除歸零，因為這是新編的東西，一天的活動就要 90 萬，所以你們不能說刪到歸零，這樣變成造謠，我們代表會去到獅子會，我們最近有去，跟我說甚麼，「我又沒有寫到鄉民代表會。」我跟他說一句話，因為行政院的事情，誰有職責阻擋，就是立法院，縣政府誰有辦法擋，預算也是縣議會，鄉內呢？一樣就是代表會，所以話中有話，獅子會那天也是這樣說，按照垂梓代表剛才說的意思，他們文筆應該是沒有那麼好，我們公所有人寫完之後，轉傳給他們，讓他們複製嗎？妳了解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回答代表的問題，這部分我們內部沒有這個文章，可以看的出來這一份文應該是從手機上面杜撰。

7 號代表詹勳英：我這樣說比較快，專員有沒有？

主任秘書劉茹華：回答代表的問題，因為這個是在獅子會的群組傳的，這部分我們公所…。

7 號代表詹勳英：沒有，我知道，現在就是傳這一張，專員有拿給獅子會嗎？我

的意思是，有就有，沒有就沒有，代表會有砍就有砍，沒砍就沒砍，不要說成這樣，在外對代表會很不好，不要搞對立。

主任秘書劉茹華：回答代表的問題，就我所知，有看到這篇文章，其實不是從公所裡面流出來的，是從外面拿給我們看的。

主席林致安：你們看了心裡怎麼想，講的好？

主任秘書劉茹華：沒有，因為這個我們也沒有實際看到整篇文章的內容，所以沒有去做評論。

主席林致安：6號代表。

6號代表陳名璫：主秘，這個是獅子會會長說的，他說專員給他的，獅子會會長自己親口說的，我們代表有好幾個去，不然請專員上來。

主席林致安：不然打電話叫專員上來，主秘。

7號代表詹勳英：詹尉代表要走了，你也代表的一份子，講到代表會你要走，你是公所選出來的代表，還是東區鄉民選出來的代表？

主席林致安：主秘，請專員上來。

7號代表詹勳英：預算刪到0，這是我們的權利。

主席林致安：主秘，請專員上來一下吧，我們在這裡等專員上來，妳也在那裡等，請專員上來，專員呢？

主任秘書劉茹華：報告大會，這部分據我了解，是獅子會在他們的群組裡面表達他們的意思。

主席林致安：不是，人家現在要找專員，專員現在人呢？

主任秘書劉茹華：我想這部分，代表大會請不相干的人上來列席好像…。

主席林致安：哪裡不相干？他不是公所的人嗎？

6號代表陳名璫：請專員出來澄清，這是會長口中說出來的，很多代表聽到。

主任秘書劉茹華：據我了解，其實獅子會…。

主席林致安：所以專員不上來就對了？

6號代表陳名璫：是不方便還是怎樣？主秘要說，還是他不想上來？

主任秘書劉茹華：不是，報告大會，因為這一件事情，據我了解是獅子會他們內部自己傳的文章，並不是公所的人去提供的，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主秘，第一個，澄清一下，他不是不相干，他也是公所團隊裡面的人，他是拒絕上來是不是，拒絕、藐視代表會，是不是？

主任秘書劉茹華：報告大會，因為這件事情跟公所內部沒有相關。

主席林致安：妳又知道人家只是要針對這件事情嗎？所以專員呢？

7 號代表詹勳英：主席，好了，主秘，不上來就不要上來，沒關係，我建議妳，我希望，說真的，氣過就算了，我現在說的是，鄉內公所跟代表會，不管任何事情，不要讓大家都知道，不要讓大家覺得，像外面說的，我相信在座代表也很多人聽說，你們出去都說代表會刪預算，我也被問很多次，我都問一句話，不管誰問我，我都說：「不好意思，代表會刪甚麼預算，我們如果真的刪了預算，有不對的地方，都很歡迎你們指導。」我的意思是，過去都過去了，我希望未來刪甚麼預算，剛剛有跟你們說過，重點是刪預算刪到歸零，我們就是氣這個，比如說新編的這筆 90 萬，確實我們沒有通過，你們就這樣說就好，不要說刪預算刪到歸零，甚麼是 0?0 就是整個都不見了，是不是這樣說，所以我希望公所團隊以後對外可以有一說一，有二說二，說正版的，不要讓人家覺得代表會怎麼這樣，說難聽點，每個鄉鎮都知道，吵架吵到很不合，不要這樣，我覺得最傷的也是鄉親長輩的權利，所以我麻煩妳跟鄉長講一下，對外不要說我們刪預算刪成怎樣，對我們很不好，要說沒關係，我們真的有刪的預算，你說沒關係，沒有刪的東西不要說，不然這樣不好，角色對換，這種感覺很不好，主秘，這樣好不好，麻煩妳跟鄉長說一下，和諧一點，說真的，這樣可以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謝謝代表的建議。

7 號代表詹勳英：專員不上來就算了，我們這樣等也不是辦法，以上，謝謝。

主席林致安：我身為大會主席，我在重申一下，本會有權利請任何一個公所團隊的人上來列席報告，這是我們合法的權利，當然我也尊重，我再問一下 7 號代表，沒有要叫專員上來了嗎？沒有，你呢？(6 號代表：他不上來)，他沒有那個權利說不上來，我尊重你們的意思，因為我是大會主席，(6 號代表：請他上來)，這樣沒辦法，主秘，請專員列席。

主任秘書劉茹華：因為據我所知這是獅子會他們內部群組自己傳的文章。

主席林致安：主秘，我再重申一次，人家問不是只針對這些事情，妳是藐視代表會是不是？請專員上來。

6 號代表陳名璽：主秘，這真的是永靖獅子會會長程 O 憲他親自口頭說出來的，我們不會去抹黑，我們是要請專員上來澄清，到底有沒有，這樣子而已，為甚麼沒有辦法請上來呢？是妳不准，還是他不願意上來，專員有那麼大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這部分因為是獅子會自己內部群組傳的，跟我們公所沒有相關。

6 號代表陳名璉：就不是內部群組傳的，妳還一直在執著這個問題。

主席林致安：主秘，我們代表會請不動你們的專員，是不是？你們有必要藐視代表會藐視成這樣子嗎？請專員上來。

6 號代表陳名璉：要叫不叫一句話。

主席林致安：請主秘回答。

主任秘書劉茹華：我們公所的立場是，這是獅子會內部群組傳的事情和公所沒有關係。

主席林致安：主秘，妳不用回答那麼多，要不要請專員？要或者是不要，這樣就好了。

主任秘書劉茹華：這部分跟我們公所的專員沒有相干，以上報告。

6 號代表陳名璉：主秘，我是在保護專員，不然妳要繼續讓獅子會會長抹黑他嗎？有沒有他自己最清楚，對嗎？他不能上來澄清一下嗎？這不是獅子會內部群組，是獅子會會長口頭說出來的，妳知道嗎？如果不方便等一下請到代表會主席室坐，OK 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因為我們這邊也沒有親耳聽到獅子會會長說這件事情。

6 號代表陳名璉：如果妳不相信不然我們到獅子會調監視器？好幾個代表有聽到，我們不可能去為難專員，如果他做得好，我們怎麼會為難他，對不對，這是他的名聲問題，難道專員的職權有這麼大嗎？還是主秘還要再隱瞞？

主任秘書劉茹華：回答代表的問題，我們真的沒有必要為一個莫須有的事情去做探討。

6 號代表陳名璉：就是做一個澄清，對不對，妳說獅子會發這個文，我們去拜訪獅子會澄清問題，遇到問題要澄清，不是只會閃避，然後讓外面一直亂說，按議事規則我們可以請，要不要，回答就好，不要一直說不相關。

主席林致安：主秘，妳有打電話嗎？你們有請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回答大會，沒有。

主席林致安：所以是妳不要，妳不願意，妳藐視代表會，是吧？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各位代表、主秘、公所各位同仁，我想要了解，9 月 27 日當天晚會的時候，公所有設置簽到簿，當時所有的代表可能只有我跟曜維去而已，我先抵達，公所有提供簽到簿，當時要簽名，竟然沒有代表會的可以簽，列名字、哪位代表簽到的名冊，結果是拿一張空白的給我簽名，我在那邊坐到快 8 點才走，大會主持人都沒有介紹到我們兩個代表的名字，所以我也覺得

很心寒，因為這個主導單位是獅子會沒錯，他有權利這樣做，但是至少給永靖鄉民代表會一點尊重，因為村長、理事長都有表格給他們簽，為甚麼代表會找不到簽到的名冊，我也覺得很奇怪，對代表的尊重都沒有，變成我們去相挺的人有一點心寒，真的，雖然我跟鄉長是同黨派，他辦這個活動我也很認同，不過現場至少要給我們代表會一點尊重，這是我個人的建議，因為我想了解，到底製作表格的是民政課還是社政課，為甚麼所有的村長、理事長都有，獨獨沒有代表會，甚至我要簽名還找不到，後來給我一張空白紙簽名，這個實在我不知道該怎麼說。

主席林致安：主秘，這次鄉間小路，公所有沒有投入經費？

主任秘書劉茹華：我回答一下。

主席林致安：妳先回答我。

主任秘書劉茹華：是，鄉間小路民歌演唱會的時候，公所是有挹注經費的，然後剛剛天能代表提到的這個問題，我們報到處基本上都有準備各個機關團體的簽到名冊，不曉得是不是這中間，報到處的服務人員沒有拿出來或怎麼樣，這部分我還要再了解。

3 號代表陳天能：當時有找，找了老半天，沒有，最後拿一張空白的給我簽名，這個真的對代表會的代表很不尊重。

主席林致安：請農業課長。

農業課長卓宜興：各位代表，這件事情我先澄清一下，9月27日晚上的民歌演唱會音樂會事宜是農業課承辦，實際上我們一定有做，只是那一天因為太匆忙，把代表的部份的簽到名單給遺失，其實一定有做，只是那一份因為工作人員當下在找的時候，因為太多了，不知道弄到哪裡，所以我們趕緊有請代表補簽，大會其實當天是有唱名到詹曜維代表，但是陳天能代表的部分真的是沒有唱名到，因為大會的主持是台灣獅那邊的，我們跟他們之間的聯繫上有錯誤，後來其實我們都有把名單送上去。

3 號代表陳天能：曜維代表是因為有參加台灣獅。

農業課長卓宜興：這一點跟代表抱歉，包括簽到的這個事情，以後我們一定會注意，因為當下只有準備一份簽到簿，我們之後會再多備份，防止以後這種事情發生，這個不是特別故意去弄不見，是真的那天有準備，但是東西突然不知道被誰抽走。

3 號代表陳天能：我是相信課長你的人，但是我是覺得，怎麼會在現場遺失、找

不到，我也想不通。

農業課長卓宜興：主持人沒有介紹到的部分，我們以後會特別注意，其實那天我們的名單都有送上去，不管是勾選的名單或是手寫名單，我們都有送上去，只是因為主持人不是我們自己這邊的。

3 號代表陳天能：因為至少我穿陳素月的背心，也在那邊發扇子。

農業課長卓宜興：不管怎樣，這個疏失我們一定會盡量不要讓這種失誤再出現，造成對代表會的不禮貌，以上報告。

3 號代表陳天能：好。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回座，我聽天能兄這樣說，真的是感慨萬千，抱著滿腹的熱情去相挺，結果現場這樣對待，真的很心寒，真的是辛苦你了，天能代表，來，早上的童玩節是哪一個單位主辦的？

主任秘書劉茹華：回答大會，我們負責跟台灣獅子會接洽的是民政課。

主席林致安：童玩節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親子同樂會。

主席林致安：甚麼？

主任秘書劉茹華：親子同樂會。

主席林致安：親子同樂會，民政課長是誰？出差了，那代理人也是妳，這場活動那天辦得效果怎麼樣？妳替他回答，妳有去吧？妳是代理人。

主任秘書劉茹華：報告大會，其實公所團隊很希望對鄉內的親子提供多一點的空間，讓他們有空間可以出來做互動，當天的互動情形，很多小朋友都玩得很開心，那我想，小朋友很開心，大人基本上也是開心的，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所以辦的活動我相信應該也很熱鬧、很成功，是吧？應該是很熱鬧。

主任秘書劉茹華：我們在現場其實也滿開心看到那麼多小朋友玩得很快樂，謝謝。

主席林致安：辦得很成功，也辛苦了，公所的部分有投入經費嗎？

主任秘書劉茹華：這部分我們公所完全沒有投入公所經費。

主席林致安：了解，如果按照獅子會跟我們轉達的，他們可能花了多少錢？獅子會辦這場活動多少錢？

主任秘書劉茹華：這部分明細我是沒有仔細去做討論。

主席林致安：應該是 20 萬，去辦理這場活動，針對這個部分，第一、之前你們就提了一個模範兒童 90 萬，但是獅子會委託民間單位來做承辦、協辦，或者是募集經費，20 萬就辦的那麼熱鬧，那你們當初為甚麼要編 90 萬？

主任秘書劉茹華：報告大會，基本上獅子會出的 20 萬其實還有一些外界的贊助團體來贊助這個活動，那我們當初所規劃的預算裡面的計畫是模範兒童表揚的部分，當天的親子同樂會的部分，是因為在教師節前夕，所以我們特地又辦了一個資深優良教師的表揚，並沒有表揚到模範兒童表揚的部分。

主席林致安：其實我們永靖鄉還有很大的重大建設還沒有完成，所以我覺得，做得不錯，活動熱鬧，意義有達到，挺好的，有辦法找到民間贊助，未來持續的方向，應該是這樣子，既可以把活動辦得有聲有色，又不用花太多鄉庫的錢，未來公所團隊應該朝著這個方向來努力，我是覺得挺好，這是第一；第二、你們要辦很多活動的情況，你們編預算的時候也都不跟代表會講，就像當初要興建殯儀館一樣，要 8,000 萬，然後怎麼做都不跟我們講，這樣我們也沒有辦法評估，這筆錢是不是花在刀口上，所以剛剛講的，假設獅子會那邊，花 30、40 萬可以辦的活動，你們編到 90 萬，確實也不符合實際，未來也希望公所團隊繼續努力，跟民間結合辦活動，不要把太多預算著重在活動內，我相信公所團隊爭取經費也很厲害，那個電梯，我們考慮到可能是 40 年的建築物，所以沒通過，你們也有辦法爭取到補助，應該朝這個方向對永靖鄉是有利的，然後該給代表會尊重的，我希望可以給代表會尊重，我指的是，竟然一個永靖鄉代表會，請不動一個專員，而且是在妳主秘的身上，妳就攔住了，所以劉主秘，妳對代表會一點尊重都沒有，所以我相信這是鄉民的損失，因為妳起頭帶了一個不良的示範，沒有溝通就沒有辦法把事情做好，妳是第一個帶頭來藐視代表會，在這裡我代表永靖鄉民代表會，對妳提出最嚴正的抗議，妳這種行為真的是藐視代表會，再來是誰？接下來，臨時動議，10 號代表。

10 號代表黃小芬：主席，我們請主秘先回座。

主席林致安：不用，站著，藐視代表會，坐甚麼坐。

10 號代表黃小芬：那我請建設課長，偉達，達哥，麻煩你幫我放一下照片，課長，這條路在東寧村永興路二段 69 巷 100 號門前，因為這條路有大車在行走，旁邊的擋土牆看起來已經塌了，大車在那邊行走實在很危險，建議公所這邊可以想辦法改善，今年度可能很難，大家節省一點，會夠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個部分跟代表報告，因為下陷的部分可以馬上請廠商去開挖，然後會回填混凝土，先做應急處理，但是整個護岸要改善的話，所需要的經費就比較大，加上那條溝我目測，看起來是區排或是農水署的溝，我們會再循

程序報給相關的權責單位，應急處理是我們可以先做的。

10 號代表黃小芬：不然先做個應急處理，因為這條路大車在行走，所以很危險，這也是民眾跟我講的，我上午去看，真的是這樣，再麻煩一下，課長，你剛剛跟我說要回答我幸福巴士的要記得，好，而且建議司機不要趕下班時間，每次我都大概 6 點多跟他會車，他都開很快，他的生命要顧，我們的生命也要顧，尤其是永興路，我們都要停下來讓他過，路很小條，他都開很快，永興路上面可以開到 60、70，我也很佩服他，好。

主席林致安：小芬代表，妳這一案是不是要提動議？

本會秘書李文棋：關於黃小芬代表這 1 案的動議。

案由：永興路二段 69 巷 100 號對面附近路基坍方，建請公所盡速修復，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理由：永興路二段 69 巷 100 號對面路段，近日發現有路基坍方情形，恐影響通行安全，為維護用路人行車與行走時安全，建請貴所盡速派員查勘，並進行修復，俾利保障公共安全。在場代表有附議的麻煩舉手一下。

主席林致安：不附議的舉手。

本會秘書李文棋：不附議的舉手，那我們全體在場代表附議。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一案都附議，所以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臨時動議，第 1 號案，提案人：黃小芬代表，附議人：在場所
有代表，類別：建設類，案由：永興路二段 69 巷 100 號對面附近路基坍方，
建請公所盡速修復，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主席林致安：還有沒有代表要提案的？沒有，散會。

三、閉會

散會：上午 11 時 06 分

永靖鄉民代表會主席：林致安

永靖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二屆第十三、十四次臨時會議決案分類表

代表提案	主席提案	公所提案	合計	提案件數
				別類
				行政
				民政
				財政、主計
2 (含臨時動議1)	1	5	8	建設
		1	1	農業
1		1	2	社政
				民政
		2	2	幼兒園
				環保(清潔隊)
				備註